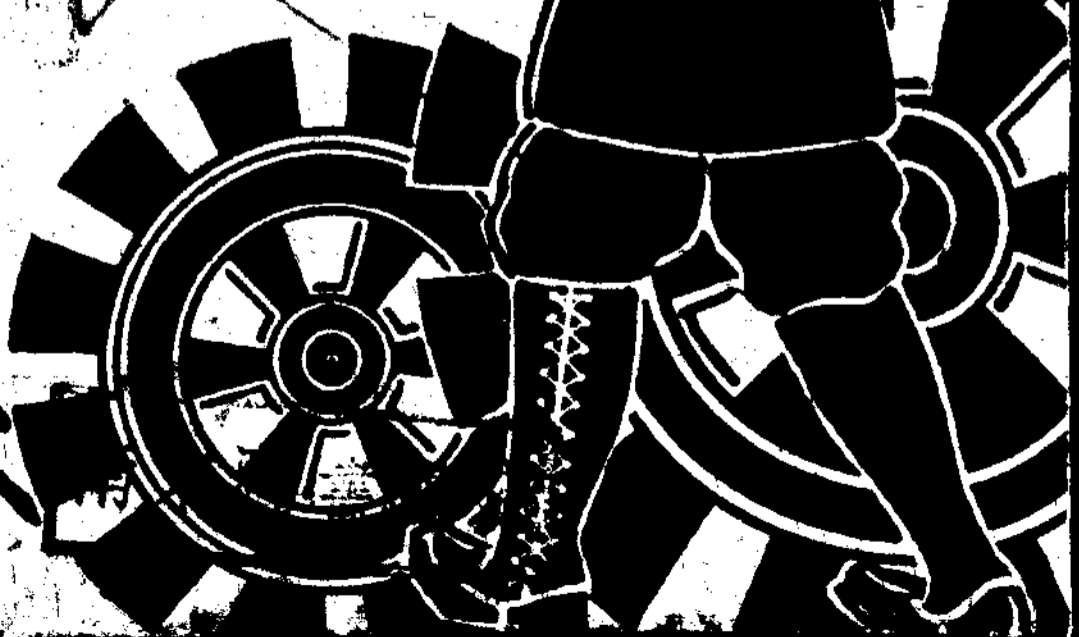


牛車

武 昌 鎗 齋

蔡孟堅題

第 二 第 二 卷 期





武昌警察

第二卷
第二期

目錄

特載

蔡局長對交通警察分隊長訓話……………丁芳筆記
王隊長愷澄對交通分隊長訓話……………丁芳筆記

警鐘樓

兩種警察模型
光榮的警察戰績
擴大民衆反間諜運動
如何處置間諜
保衛濟南警察權
帝國主義警察型——殖民地奴隸悲劇三部曲
保護治安秩序

論著

新生活運動的新動向……………蔡孟堅
鄉村警察問題……………C C
違警罰法與刑法事實之界限……………吳紀元
交通警察之研討(續三)……………王愷澄



科學與技術

本局罪犯指紋之紋種出現概況…………… II CII

搜查實例

破獲暗殺與誘賣人口兩案之經過…………… 周漢明

捉拿竊盜案的一幕…………… 徐則忠

警察俱樂部

王沛霖伏法記…………… 李作新

關於提高警察地位的幾句話…………… 朱萬

談談防盜和暴動演習的經過及感想…………… 唐統

幫辦戶籍得來的經驗和認識…………… 龔企堯

犯罪情報

間諜

陰謀

走私

毒化

奴化

屠殺

武漢防空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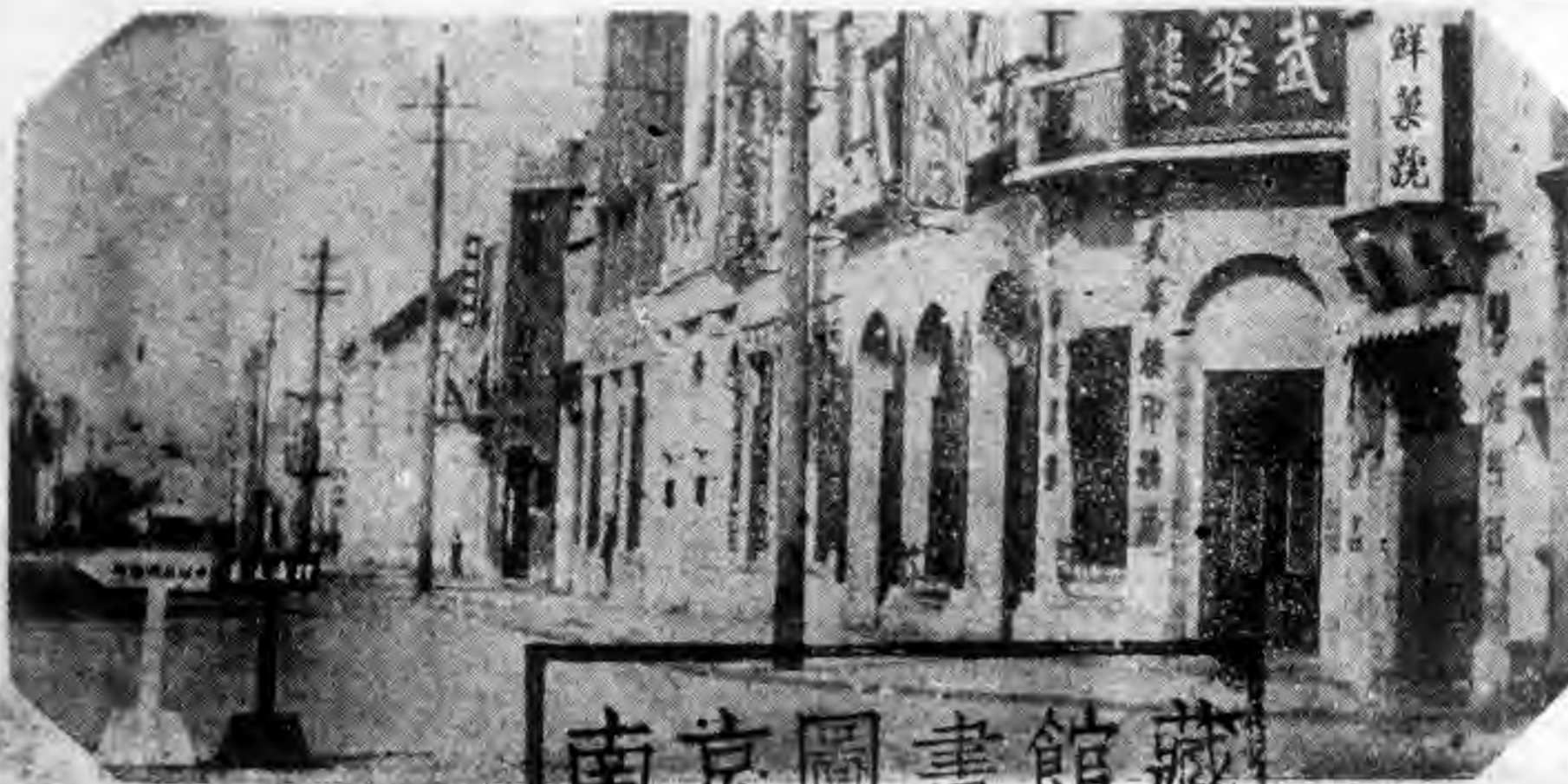
演習情形



← 省會警察局長蔡局察警會省
視察武昌警備情形



→ 交通管制後武昌
中街大警



← 緊急警報發出後
人民全入避難所

南京圖書館藏

習武昌剪影

— 警備演習之一幕 —
漢奸暴動的失敗



← 救護之一幕 — 侵略者毀滅人類的成績

→ 抗敵的利器 — 黃鶴樓的高射機槍



← — 民族自衛的武器 —
蛇山高山偽裝下的射砲



蔡局長對交通警察分隊長訓話

丁芳筆記

警察除掉刑事警察以外，在都市方面，交通警察是居於極重要的地位，尤其是我國警察辦理尙未完善，警察的技術與設備，都非常的缺乏，只有交通警察，可以表現能力，固然現在我們要發揮一切警察的技能，可是首先要改革的，還是要推交通警察。

省會市政，一天天的發達，交通工具逐漸激增，交通警察要負起交通安全與便利的責任。· 交通警察是全體警察的代表，考察警察的人，必定首先考察交通警察的好壞，因之交通警察成爲中外觀瞻之所繫，如果辦理不良，不但可以減少警察行政的效率，并且足以影響警察整個的名譽，我國人民教育程度太低，交通常識，至爲缺乏，你們必須和平忍耐，才能達到

你們的職務。

我近來看見一本美國雜誌，說美國每日車輛平均壓死一百人，壓傷四百人，他們研究肇禍的原因，發見死傷者以老少為多，他們於是改良街道的建築，改進警察的教育，美國汽車太多，幾乎平均每人一部，所以才發生這些交通事故，若是中國有這麼多的汽車，所肇的禍一定要加倍的多，現在不但要改良你們的教育，并且要改良市民的教育，從現在起，我們應當先把本身改良。

各位時常要運用自己的腦筋，默想有數部汽車通過的指揮辦法，想出各種事實，以便隨機應變，許多交通警只要見有兩部汽車，就束手無策，這實在失掉設置交通警的意義，各位要知道，交通警察不僅是穿服裝好，最要緊的是要有頭腦。

交通警察有四個條件必須做到，第一要有注意力，指揮的時候，一定要注意前後左右車輛的情形，第二要有判斷力，何車先行，何車後行，應該很沉着的判斷，第三要敏捷，指揮車輛的辦法，要在一秒鐘以內決定，不可絲毫遲疑，第四要耐苦，值班的時間，要始終將精神貫注於職務，你們負有訓練交通警察之責，須以身作則，首先訓練自己，這四點你們務必要首先做到，并使一切交通警察做到。

現在許多警士，指揮交通的手勢太不好，你們做隊長的，要負起責任來，以後各分局不發生交通事故，就算是你們的功勞，交通警察不好，就是你們沒有盡到職責，你們有什麼困難和要求，我可以替你們解決，希望你們努力地擔負起職務來！

王隊長澄對交通分隊長訓話

丁芳筆記

剛才 局長指示交通警察應該做到的四點，和指揮交通手勢的糾正，希望大家切實記着，并且要一一做到，現在我將成立交通警察隊的經過，以及各位應注意的事項，分別說明如下：

一、交通警察隊成立的經過

以前省會街道異常窄狹，除幾個碼頭及車站外，都沒有設置交通警察的需要，因此，只要守望警士精幹，就可以兼顧。現在省會第一期新建馬路全部告竣，交通日漸發達，交通工具亦形激增，而交通事故，亦隨之成正比而發生，故省會的交通警察，最低限度，應該與交通建設齊頭并進，才能防患於未然。

在總局方面，原設有公用股兼負交通警察設計事務，凡所設計一切交通事務，均交由各分局負責執行，但事實上，因各分局事務繁多，責任過重，有許多地方，不能夠完全顧到，便發生設計專管設計，執行專管執行，上下隔閡，困難發生的弊病，為要免除這種弊病，使上下精神一致貫通，不得不應時胎產交通警察隊，為了適應這種要求，會將交通警察隊的整個計劃，提交設計委員會一一討論通過，我們現在實行的，都是根據設計委員會的議決案，

和 局長所指示的要點。各位嗣後要絕對服從本隊的指導，如果發現不盡職責的行爲，本隊爲改善交通警察前途打算，就不得不出一個獎懲的辦法來考核交通警察人員服務的成績，分別予以獎懲。

二、交通警察分隊長的任務

各位分隊長要擔負起省會整個交通警察改革的責任，其主要的任務，概括的說起來，約有四點：

- (一)應與交通警察隊發生連繫，有何困難，立即報告，以便籌謀解決
- (二)交通警察的精神，動作，姿勢，時刻加以糾正，使其活動方式，能合實際需要，個個交通警察都要養成活潑敏捷的技能。
- (三)交通警察指揮手勢，無論如何要遵照規定去做，不要自作聰明，變樣改式，使指揮手勢，變成各色各樣。
- (四)管理交通工具，取締老弱車夫，亦應不時留意，分別執行。

三、交通事故的處理

車輛肇事，交通警察往往無法處理，這是表示自己的弱點給人家看，就是能夠將就處理的大半都是錯誤，不是扣車，便是帶人，我以爲處理交通事故，用一種最簡便的方法就夠了，

只要記清車子號碼，出事地點及時間，呈局核辦就行。

四、管理人力車輛與車夫

在一個省會裡，管理最感困難的，要算是人力車輛與車夫，一般車夫都隨隨便便，不着號衣，不扣扣子，衣服不潔淨，帽子歪戴，都表現出不像人的樣子，這是因為智識太淺，沒有訓練，沒有修養的緣故，車子污穢，晚間不燃燈，白墊子變成黑墊子，車胎壞了不修理，車蓬壞了亦不補好，這種種的毛病，以後要嚴厲管理車輛，加緊取締車夫，才能够改過來，如發見老頭小孩獨眼近視聾耳等人拉車，先要問明有無執照，倘有執照，即將號碼記下，呈請註銷，反之即將車輛扣留，因此種人拉車，不獨有害市容，而且足以破壞省會的交通，各位能够切實取締這一類車夫和車輛，此後交通定能達到安全與便利的目的。

五、行人要走人行道

道路劃分的意義，就是要免去交通上的危險，使交通流速率單純化，如遇行人不肯走人行道，這是違反交通紀律，各位應先加勸導，勸導不聽，再行干涉，沒有人行道的地段，行人要靠馬路左側走。

總之，我希望各位要拿出全付精神來努力實幹，在交通上收點功效，才對己對人，可以過得去，本隊之所以成立，各位想已了解，我們是辦理交通的先鋒者，應該確實負起職責，使省會交通時時便利，日日安全，完了！



兩種警察模型

不幸同在中國領土內擺着兩種警察類型，一種是偽滿國（即淪為純殖民地）內的警察型，這裡警察的主要對象就是捉拿不甘心做亡國奴的所謂「不安分」華人，及取締一切有違礙宗主國統治權的不馴良行為。這種警察制度就是替宗主國統治階級，看管殖民地奴隸的一種制度，也就是被宗主國所讚揚

的所謂「完備的，新式警察制度」。現在偽滿的宗主國對偽滿警察六年來鎮壓奴隸的成績已滿意，對維護宗主國統治的忠誠已放心，即認為新式司法制度和警察制度已完備，故擬撤廢治外法權（？）及稍讓滿鐵附屬地警察行政權。（所謂治外法權及滿鐵附屬地警察權，原是帝國主義侵略的非分特權，

— 兩 種 警 察 模 型 —

站在爭取獨立國家主權的立場，應無條件的取消一切特權，此番因為偽滿本是該帝國主義直接統治的工具，所謂「撤廢」等於由右邊囊中撤出納入左邊囊中，所謂「移讓」，亦等於由右囊移入左囊，左右終歸是自己囊中物，而且又是根據其宗主國的行政體系而來的，即其主國施行行政機構一元化的改革案（以便於軍閥獨裁）伴隨來的偽滿事權單一化，既使統治便利，又可製造一些王道（？）宣傳材料，故有此「撤廢」和「移讓」的形式。

這種警察類型，我們可叫做「殖民地警察型」或「奴隸警察型」

與此相對立的另一種警察類型就是「國防警察型」，或「革命警察型」。他們的主要對象，不是小偷小竊，而是剷除國賊漢奸

，他們的任務不僅是維持個人的安寧秩序，而是保衛國家民族的生存。因為在帝國主義的侵略計劃與步驟上，已經發展到征服中國全部的階段，此刻敵人的先遣隊（間諜漢奸）已佈滿了全中國，敵人的正式武裝侵略，已由東北三省，四省，華北五省，發展到以西北為中心了，整個民族存亡已到緊急關頭，祖國危亡已到一髮千鈞的時候了。在這時，一切力量都要加入到爭民族生存救祖國危亡的國防力量中，警察當然是國防力量中的一份子，他們要將全部精力貢獻在國防上，自無疑義；在實踐上，他們要以全部力量來勦滅國內一切間諜、漢奸、準漢奸、國賊、準國賊，以及模糊民族意識和緩愛國情緒的一切理論上行動上的漢奸勢力，便是國防警察的神聖任務，英勇的愛國警友們！準備為民族生存而戰啊！準備為救祖國而犧牲！

光榮的警察戰績

—— 光榮的警察戰績 ——

侵略者對於奸細政策的運用，看得與毒瓦斯一樣重要，在每一侵略步驟的實踐上，總是先有大批這種強盜先遣隊深入腹地活動，起着侵略勝利的決定作用；所以反漢奸運動和反間諜運動就成爲民族救亡運動的實際內容。警察是站在反漢奸運動和反間諜運動最前線。近來由於綏遠前線抗戰的勝利，刺激着後方警察國防意識的強化，和愛國情緒的熾熱，使在反漢奸和反間諜的戰鬥中已獲得不少光榮的戰績。如轟動全國的鄭州警察破獲×人密謀危害我國案，天津全體警察總動員鎮壓浪人勾結漢奸秦心齋陰謀擾津案，豫北新鄉破獲某方策動漢奸暴動案，沈陽縣破獲漢奸暴機關案，石家莊破獲圖擾正太鐵

路秘密機關案，上海捕獲漢奸機關，江門軍警破獲漢奸案，這些已可概見我們全國愛國警察同胞，在如何英勇地與敵人搏鬥，而這種救祖國的光榮戰績，無疑地將推動全國民衆反漢奸運動廣大的展開起來。武漢在全國政治上軍事上經濟上有決定意義，當然成爲漢奸間諜進攻的唯一目標，然而武漢警察反奸反諜的戰鬥並沒有實際成績表現出來，難道說武漢警察都甘心做亡國奴麼？不，武漢警察還是青年警察，是有血氣的，有愛國熱的，有正義感的，有戰鬥力的，只要警察領袖們的工作方針對準着真正的民族敵人，則武漢反奸反諜運動定有光榮的戰績表現出來。

擴大民衆反間諜運動

不斷地血的教訓告訴大家：敵人的間諜就是滅亡我國的最毒辣的先遣隊，這一認識已深入到民間，因此動員了廣大民衆反間諜運動，甚至鄉村農民，小學生，店員，都直接參加了反間諜鬥爭。隨便拈來幾則新聞如下：

「南海西樵山俯瞰西江及官山海口，位居桑園圍之中心，地勢重要，十七日下午三時許，有穿西裝之外國遊客共三人，各攜攝影機與測繪器等，藉名到該山遊覽，中有一人暗將駐兵地點及高峯堡壘等攝影，餘一人又欲開測繪儀器沿飯孟崗一帶測繪山形，事爲鄉人所見，向三人叩問，三人禁不作聲，繼見其對答

言語，嗶嗶不辯，中有雲路鄉人區某，認定係某國間諜，以其所攝照片關係重要，急通知駐防警備部隊。此際有鄉人數十人麤集圍觀，及後警衛隊長前來，保護三人返隊部，勸令交出攝影底片毀爛，始派隊兵保護下山而去」

「東莞縣屬之太平墟，在本省國防要塞之虎口砲台區域內，凡外人到我國境遊歷，均不能到此瀏覽，不料於星期有太平小學校某小學生，由校下課返家，中途發覺有一國際偵探，用攝影機偷攝各要塞砲台，小學生見其舉動可疑，上前窺之，果認出其爲外國人，立奔返小學糾集一班小朋友，將該間諜糾纏入市，

交與警察究辦，詎警察以其爲某國人，不敢拘之，并欲縱之使去，小學生輩大爲鼓噪，正紛擾間，有當地防軍某團長經過，詢悉情由，乃將該間諜解返團部，搜獲有攝影機一架，攝有太平虎門全境照片多幀，并查其身上雖有護照，其姓名與本身相片完全不符，顯爲國際間諜，偷攝軍事要塞無疑，遂將之留候呈報當局辦理，查偷攝偷測要塞地形，萬國法律皆在嚴禁之列，如該小學生者，可謂有愛國思想，留心國事，匡助軍警

如何處置間諜

在原則上，任何國家對於有關國家生存的國防秘密，絕對不允許敵方偷探測繪，所以各國對於敵方的間諜皆採取無赦的殘酷手

之不及，實屬可靠，出諸鄉村中尤覺難能可貴也。

敵人的間諜活動，已如水銀瀉地，無孔不入，而間諜的技術，亦日益精巧，這都不是單靠少數警察，所能應付得了的，只有發動廣大民衆起來，一致熱烈地作反間諜運動，才能擊退敵人的先遣隊。上面幾則新聞已說明了反諜運動已深入鄉村，表現了農民及小學生反諜鬥爭的充分能力，我們更要認識清楚，擴大民衆反間諜運動，是號召民衆參加救亡運動的一種最得體工作啊！

段，因爲不這樣，就不能保衛自己的生存，放鬆敵人，就是對自己殘酷，最近蘇俄破獲大間諜案，其中德籍間諜亦被槍決數名，又

—— 如 何 處 置 間 諜 ——

我國廣東暴動時，搜查俄領事館，亦捕獲與暴動有關的俄人多名槍決，而東北同胞在義勇軍罪名下被敵人槍殺者更不知凡幾，這都是事實逼成的有敵無我的精神，除非甘心出賣祖國，充當敵人的漢奸，才對敵方間諜寬容。

近來，敵人的侵略步驟，已由（一）征服台灣（二）征服高麗（三）征服蒙滿，而進入（四）征服全中國的階段了，因此，敵人的間諜活動更瘋狂了，同時，相對地也引起了全國不願做亡國奴的同胞們，作反間諜運動，這種反間諜鬥爭的烽火，已在全國燃燒起來，這是民族自衛，本是人類正義的自
然流露！

然而有些地方，昏迷的當局竟輕輕地將民衆拚命搏鬥得來的戰利品又放縱了，客觀

上盡了漢奸的職能，如震驚世界的鄭州密謀危害國家巨案之主犯三人，竟允予具文引渡後，并令其即日離境，恐怕世界上再也找不到第二個這樣禮義之邦，對間諜這樣的寬容，除非事前定了漢奸條件，暴動成功後仍有官可做，才對陰謀暴動亡我國家的敵人這樣客氣。或者他那昏迷的頭腦子，被籠統的「治外法權」這一名詞鎖住了思考神經的機能，請你翻開全部不平等條約來看，并找不到陰謀以暴力危害所在地國家的罪犯，亦享有領事裁判權的明文規定啊！條約上明文規定的領事審辦的案件祇指外人與外人或外人與華人相互「爭執」「涉論」的告訴乃論的民刑部份，這樣嚴重的謀國巨犯亦強牽附會的引用領事審判條文麼，恐怕敵人不會認你為忠僕，反而暗暗笑你愚蠢吧！

又如南海西樵山農民指捕間諜三人，請駐防警備部隊前來，鄉人麇集數十人圍觀，警衛隊長却保護該間諜返隊部，勸令交出攝影底片毀燬，然後派隊長保護下山而去。守土衛民的部隊，不但不能防絕敵人侵入，老百姓捉住了敵人，他却做人情，勸令交出，派兵保護，這是盡了漢奸部隊的職能。

最可笑的就是東莞縣屬太平墟的小學生，途中見着用攝影機偷攝我要塞砲台的某國間諜，立即奔回學校糾集一班小朋友，將該間諜糾纏入市，并欲縱之使去，小學生輩大為鼓噪，後為當地防軍某團長經過該地將其解返團部呈報當局辦理。警察比一個小孩子

保衛濟南警察權

一國的警察權，就是一國統治權的具體

的見識還要低下，真是丟盡了警察的醜，可笑亦復可恨！我們不看見熱河農民同胞，因誤過敵人飛機場，忽被勒令自己掘坑活埋這些事情麼？

在此民衆反間諜運動的日益展開形勢下，對於措置間諜辦法不得不引人注意，希望當局應根據世界各國對待間諜的一般辦法，和根據自己的法律，採取自主的措置，否則，人民盡量的捉間諜運動，當局為省麻煩起見，却盡量在做放間諜運動，這不但不能挫鈍敵人的鋒芒，反而在獎勵間諜活動，卒致遭亡國之慘禍，真是對國家民族罪過啊!!!

指標，所以某國在某領土內施行警察權，就

是表示某國握有某領土主權。山東表面上還是中國的領土，當然中國握有主權，然而據天津廿四日電：「濟日本領事館在魯濰縣設日警出巡所，二月一日成立，委平川爲所長」，這種驚人的喪害國家主權的侵略行爲，爲甚麼全國昏憤緘默？難道默認山東已亡了麼？我們還記得侵略者爲欲加緊積極實現其征服全中國的計劃，曾擴大強化一切侵略勢

力，爲增加特務機關，非法增設領事館，而激起成都案件，造成這種案件的因素當然由對方負責。如今對方又公然在魯濰縣侵略警察權，如果我們還承認山東是我國的領土，就要保持我國的主權，誓死不容許敵人在我領土內非法施行警察權，全國上下應一致起來爲保衛國家主權而爭鬥！

帝國主義警察型——殖民地奴隸悲劇三部曲

帝國主義警察唯一的任務，就是鎮壓殖

如下。

民地奴隸，所以帝國主義警察的一切動作，

活埋酷刑：

也就是殖民地奴隸悲劇的演出，我們時常，看得見帝國主義警察對我國同胞所演的三部曲——酷刑，屠殺，監禁，隨便找些事實

「南京七日電：關係方面據張垣來電云：熱河圍場縣近發生一大慘案，有張燕棠等六人，近被某方憲兵施行活埋酷刑

，聞張係前熱河省議員張繼城之子，爲最近某方所疑，由憲兵逮捕，被捕者有二十餘人，除六人活埋外，其餘均生死不明，圍場人民閱悉此事，均憤恨不安」。

「中央社南京廿六日電：關係方面息，熱河承德市街南十餘里之莊頭營子，係某方軍用飛機場所在，日前有鄉農二人，行經該地，不知避道，無意中串境而過，而被守兵目見，立將二人逮捕，加以窺探軍情之罪，逼令二人各掘土坑，旋即將二人活埋於內」。

對誤過飛機場的鄉愚，就罪該自己掘坑活埋，這就是有組織國家的警察制度？文明國家的完備的司法制度？然而他們貴國間諜要在我國內地探測國防要塞，我國警察勸求

阻止，有時還遭白眼，甚至對證據鑿實之間諜也不敢拘捕，這樣就是敵人說我國司法制度落後，野蠻，是保持領事裁判權的理由啊！

直接屠殺：

「大美晚報載：南潯人陳桂榮，年四十六，家住開北寶山路新陽里三號，賣花生米爲業，於昨晚被日軍刺傷左耳，據其向捕房聲稱，午後四時在北四川路狄思威路間叫賣花生米，突有日軍數名，緊握其臂，強令隨往幫助搬運石子，當當即隨之而往，經搬運數次後，擬離去叫賣花生，詎意突有日軍一名，舉槍向其頭部直刺，雖即極力躲避，刀已着身，左耳即被刺傷，乃赴寶隆醫院求醫，當由該院將發生事等，報告狄思威路捕

房……」

「上海十日電：粵籍女學生吳鳳琳，昨下午由校中返家，依例於江灣路開林油漆灰門首，等候公共汽車，詎其時有日兵車兩輛，由租界方面馳向市中心區，當馳近吳女生所站處時，一車驟停，有一日兵由車上一躍而下，竟其前攫奪吳女生手中之書包，并將簿冊予以撕毀，吳女生雖極驚恐，仍向該日兵質問，詎有另一日兵，竟不問情由，立拔刺刀刺傷吳女士之左腕，吳女士受此創傷，大哭狂奔，該日兵復以刺刀猛戮吳女士背部，幸吳女士步行甚速，只劃破背部衣服，現尺餘長之刀痕，此際行兇之日兵已不顧而去，而女士則既痛受傷，復受驚恐，神態太受刺繳，經即雇車返寓，

則已面無人色，經由家人詢悉原委後，於七時半左右送往北京路一五六號陳繼堯醫生處療治，據今晨陳醫生報告，吳女士之左手創傷雖已略痊，但仍異常疼痛，此外因精神刺激過深，頭痛之外，筋骨亦極疼痛，尚須相當療養」。

這些證明敵人已完全將我同胞當做奴隸看待，連幼女都被隨便凌殺，難到國人真被敵人殺得麻木不仁了麼？連一點抗議的回聲也沒有，爲什麼敵人自己造出來的成都案件，却變成那樣滿城風雨的局勢，結果還賠了多少人命，官職，金錢，才暫且了局呢？爲什麼敵人在我國領土內隨便殺戮同胞，全國上下總啞口無言？

駐守監視：

「上海航訊：……又日人在旅順大連所

設之公學堂，竟有公然提倡中國女學生纏足之舉，且不准中國教員講中國情形，更有金州學校課堂內設日本警察旁聽席，當中國教員授課時，苟涉及日本不好之處，即加懲治……」

保護治安秩序

侵略者對被侵略者所施行的警察政策，已刻毒殘酷至無以復加地步，而侵略者肆意違反所在地警察法，和破壞地方治安秩序，亦是強盜的特性，而且一切侵略者強盜們都具着同一特性，如義水兵以侵略阿比西尼亞的兇殘復在我國顯逞出來，搗毀上海影戲院，行兇傷人自無法律，肆意破壞治安秩序，事後該領事館的態度，亦效日本故智，以「不理理之」的策略，對付我國抗議。侵略者的面目真如一娘胎生的，如日人隨意殺辱我同胞，原是司空見慣的事，至於要他服從中國警察秩序，更屬分外的奢求吧！如：

帝國主義對付殖民地奴隸的鎮壓手段，已用盡了苦心，這就是帝國主義警察政策的特權啊！不願做奴隸的人們，要以革命的警察政策來回答敵人侵略的警察政策！

「中央社歸綏五日電：日機一架五日午由津來綏，駐綏日特務機關長羽山，乘汽車往機場歡迎，因速度過快，中途碰傷清道夫及趕大車者三人，傷勢均極重，當送往公醫院救治，汽車亦碰毀，車中坐三日人未受傷，省府刻正與該日人辦理交涉。」

侵略者強盜們馳騁我國領土，向來如入無人之境，小小違警傷人案件，在他心目中原算不了一回事。然而中國的警察就放棄保護治安秩序的責任麼？我國同胞就任人違法殘害麼？



新生活運動的新動向

蔡孟堅

——紀念新運三週年——

今天已是新生活運動的第三週年紀念日，我們檢閱三年來新運的成果，對於國民弱點的糾正，已有相當的收穫，但是，我們絕不能因此自滿，這點細微的所得，遠不償五年來國家民族的所失；擺在面前的事實：一九三一至三三年所失陷的東北四省（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土地總面積約在一百四十萬方公里以上，比對方的領土大出幾倍，使中國損失了領土十分之一，人口百分之六，大豆總額十分之七，森林地三分之一，鐵產三分之一，煤產三分之一，鐵道線長的十分之四，和輸出貿易的五分之二。最近三年來，對方又侵入長城以內，把河北省的灤東一帶劃為非武裝區，更繼續侵入冀東察北，以至向綏遠不斷地總進攻，實在囊括華北五省（河北，察哈爾，綏遠，山西，山東）和兼併福建的陰謀。這樣巨大的損失，絕不是細微的所得所能償其萬一的。這些損失一日不收復，什麼所得都是空的，尤其是絕不能誇大的讚揚這種所得來代替損失，而做模糊人民國防意識的烟幕彈。新生活運動的真正收穫，就是在國家民族的這種巨大損

失的收復；新生活運動最終的神聖使命，也就在收復國家民族的這一切損失，使自己獨立復興；所以新生活運動的力量，也就是爭獨立生存權的救亡運動的力量。

但是，過去的新生活運動，尙少盡其積極的職能，誠爲新生活促進總會檢討過去工作所得的結論：（一）過去新運僅完成了消極的任務，放輕了積極的任務；（二）過去新運工作的對象，祇抓住了染有弱點的少數人羣，而放棄了對大多數人羣的領導；（三）過去新運的實踐領域，尙停留在交通樞紐和公共場所，沒有更進一步的，更深入的，更普泛的發展。誠然，如果新生活運動長此束縛在消極任務，和少數活動的範疇內，必然失掉牠發展的前途，則新生活運動將變成少數人頭腦裏的東西，跟不上社會的現實需要，就喪失其廣泛發展的客觀基礎。

目前國際政治形勢的發展，影響國內政治的變化——即帝國主義侵略的急激和民族危機的迫急，新生活運動如果不能領導民族自衛的任務——這一最現實的積極任務，牠自身就會被社會所遺忘。新生活運動與民族革命運動絕不是兩個對立的東西，新運就是民族革命具體化的實踐運動，牠并不主張以舊道德來抵抗敵人的飛機大炮，反而恰是發動民族自衛戰的精神武器。所以富有革命性的新生活運動，在目前客觀形勢影響之下，必然被推向更高級的更現實的更寬廣的發展道路，表現出質變的積極意義。如針對過去的缺點而須充實的內容：

第一，新運的新內容——在民族自衛任務上，新生活運動并不是要人民講「禮義廉恥」，

就是一種愚民政策，硬教人民復古，蒙昧人民的理智，枷鎖人民的手足，養成一種服服帖帖的奴隸，替敵人盡了訓養亡國奴的功用，恰恰相反；講「禮」，並不是敵人待我以飛機大炮，我仍須待以規規矩矩的禮貌，而要克服敵人的「野蠻無禮」，才能保障真正的「禮」。講「義」，要保持獨立生存權是人類的正義，敵人侵略我，我就要發動國民抗敵自衛，要國民有為祖國而慷慨就義的決心，就是正義感的表現，所以民族自衛戰，也就是為爭世界正義而戰。講「廉」，不僅要注意到個人生活行為的清白，更要進步的積極剷除「廉」之敵的漢奸，賣國賊，貪官污吏，剷除不「廉」的份子，才是對「廉」忠實。講「恥」，要以「國恥第一」，造成「漢奸可恥」「亡國奴可恥」的心理，才是真正知恥。所以今後新生活運動的新內容，就是救亡圖存運動，就是發動民族自衛戰的精神總動員。

第二，運動的方式——新生活運動絕不是粉飾太平的幌子，牠是以救亡圖存，要求民族獨立，是以復興為目的，所以牠有實際鬥爭的內容，以不斷地領導國民大眾艱苦鬥爭，才能達到目的，決不是和平的紳士運動，能收得效果的。所以今後新運要發動大多數人民參加救亡復興運動，使成為廣大民衆的救國運動的高潮，才能打破過去的少數運動的傾向。

第三，運動的中心——我們不能僅僅以啓發國民的愛國熱情，和熾烈民族自衛的正義感為已足，我們更要百倍努力於國防的物質建設，因此，不得不以國防經濟建設運動為目前新運的中心，這是我們最後決戰的準備，也是爭取民族獨立復興根本條件。

瞧吧！新運的新動向，將給予每個國民以新的刺激，使國民大眾一致起來為救祖國而戰鬥！

鄉 村 警 察 問 題

鄉村警察在中國似乎到了沒落時期，在保甲制度復興的道路上，同時發現了鄉警取消論的傾向；當世界先進國家的鄉警正在向技術化機械化的道路發展，而中國鄉警竟陷入沒落道路，這從大體上看來，不得不是一種開倒車的現象。目前鄉村警察在中國似乎已發生了存在與否的爭論問題，但是我們要了解這個問題的發生和發展的前途，應當先將中國鄉村警察發展過程，作一史的考察，然後再論斷牠發展的前途，和我們應努力的任務。

一

中國鄉村警察的歷史，為便於具體說明起見，可分作發生，發展，沒落三個時期。

(一) 清末民初為發生時期——清政府於光緒二十八年通令籌辦地方警察，各省多先後廢除保甲鄉團等名稱，省城設立通省巡警總局，為全省警政總樞紐，一方執行省會警察事務，一方監督各府，廳，州，警察機關。各縣警額，依民國四年七月三十日頒佈的「各省整頓警政辦法大綱」，規定標準為：大縣三百名，中縣二百名，小縣一百名，并視地方需要及經費狀況，得隨時增額，期於完密。民國五年七月內務部特呈准縣警察所所長不由縣知事兼任

— 題 問 察 警 村 鄉 —

，因事務繁重，事實上難於兼任，另派警佐充任所長，以專責成，所內設學習警佐雇員等職，縣城以內酌設分駐所，派遣長警分班駐守，縣城以外衝要繁盛地方設警察分所，以警佐充任分所長。此時鄉村警察已由混合於縣署而蛻化為獨立組織。民國七年二月呈准通行「縣警察隊章程」，於是除普通警察外，并設置縣警察隊，受所長之節制調遣，以「清除盜匪」「預備非常」為主要任務。於是鄉村警察已表現出完全的雛形。這一時期就是鄉村警察的發生時期。

(二) 國民政府成立後為發展時期——民十六國府奠都南京，內務部改為內政部，廢除舊日警察廳處名稱，改為公安局，增設省警務處，以求指揮統一效率之加進，并設置省警察隊。十七年十月三日頒行「各級公安局編制大綱」，規定縣設公安局，其管轄區域與各該縣管轄區域內，并就其管轄境內得依自治區劃分為若干區，每區設公安局分局一所，分局之下，又得於其管轄區內分設警察分駐所，於是，鄉村警察各級組織系統完成。所以這一時期，已完成了鄉村警察整個體制，確立了普遍的完備的規模，已達到發展長成時期。

(三) 二十年後為沒落時期——以湖北為例，湖北各縣警務曾經湖北政務委員會於民十五訂定縣公安局條例公佈施行；十八年經民政廳修改為公安局組織暫行條例，規定縣公安局附設於縣署內，不另開支，局長一職，即由縣長兼任，綜理全縣公安事務；這時鄉村警察則又由獨立組織而回復到民五以前與縣署混合的形態了。迄於二十二年一月，奉豫鄂皖剿匪總

— 題 問 察 警 村 鄉 —

司令部命令，另行擬訂「整理縣鎮公安局計劃大綱」將各縣公安局於四月間一律裁撤，公安事務，歸併縣政府設公安科辦理，或併縣兼辦，或設警佐辦理，如下表所示：

縣設公安科者	孝感，襄陽，麻城，松滋，江陵，嘉魚，咸甯，鄭縣，
縣設警佐或警佐辦公室或處者	宜城，公安，石首，監利，恩施，羅田，黃梅，廣濟，潛江，京山，沔陽，崇陽，蒲圻，宜都，當陽，房縣，均縣，
併縣兼辦者	安陸，應城，棗陽，

其他如建始縣公安事務所，鄖西縣設公安辦事處，通城縣設警務辦事處，應山縣設警察事務所，黃陂縣設警察所，亦有縣仍設公安局，或公安分駐所，或警察隊者。其警額大半均祇十餘名，已落在民初大縣三百名，中縣二百名，小縣一百名標準之後很遠了。很顯然地，這樣的鄉村警察已不能在鄉村中起何作用，已決定其沒落的命運了。

三二

從自然進化程序上看來，世界先進國家的鄉村警察正在向更高級的發展途徑邁進，而中

— 鄉 村 警 察 問 題 —

國鄉村警察反踏上沒落之途，這真是一種反時代的現象。然而這決不是自然發展的現象，而是一種人為的現象。造成這種假象的因素，一方面由於過去鄉村警察的腐敗，魚肉鄉民，成爲地方政治腐敗的核心，因此，談澄清吏治，認爲解除鄉村警察，無異爲人民除害，這樣，不自覺地發展了鄉警消滅論。同時，相對的一方面由於重視保甲制度的恢復，發生了保甲萬能主義的傾向，認爲警察任務亦可寄托保甲組織去負擔，因此，鄉警取消論又得到了一個根本的論據。

但是，鄉村警察是否真會消滅呢？這個疑問是會被時代進化輪齒所碾碎的。我們認爲：第一，過去鄉村警察的腐敗，是整個地方腐敗政治下的產物之一，並不是警察制度本身的罪惡，如果在清明政治環境之下，不容許有腐化的毒菌侵入，鄉村警察真能成爲地方的自衛武力，則無論在國防上在自衛上還是需要的。目前政府當局已很重視警政的整頓，就是一個好的傾向。

第二，是否保甲制度可以代替警察？這在世界警察制度發展趨勢上，也可得到一個解答。世界各國警察制度可歸納爲數類：一爲國家集權主義制（即所謂大陸制，德日諸國行之），係以地方警察屬之國家行政系統；又一爲團體委任主義制（即所謂英美制），係以地方警察委諸自治團體掌理，而後一制度現在的發展傾向，已很濃厚的向着前一道路邁進。中國警察制度向採國家集權主義制，如果完全委托保甲去辦，回向團體委任主義制的道路，則等

於要把歷史輪齒向後轉，事實上所不可能。而保甲制度本身發展的前途，在政治日益上軌道的條件之下，必然由重「自衛」成分而轉化為重「自治」成分，鄉警必然回復其獨立組織形態。

第三，警察權就是國家行政權的具體表現，國家存在，就有警察制度存在，如果鄉村警察真消滅了，就可想像到該鄉村無政府狀態。所以警察制度實是立國的基本條件之一，在國家形態發展史上自有其存在的條件，沒有消滅的可能。

四

以上我們雖認為鄉村警察有其存在的前途，但是，如果還像以前那樣腐敗的鄉村警察，當然沒有再組織的必要，所以我們要再組織一個新的鄉村警察制度，就須更大的努力。并且開始作積極的準備，基於以下新的標準：

第一，民衆警察化——指導保甲執行一切警察業務，使廣大民衆對警察法規的了解，對警察事業的關心，以及對執行警察業務的技術方法或興味，使廣大民衆警察化，就使新的警察制的基础。完美的警察制度必建立在民衆警察化基础上。

第二警察民衆化——要使民衆警察化，必先警察要能民衆化，表示自己對民衆的忠實，能深入民衆，與民衆打成一片，打破警察與民衆的官民隔閡心理，使民衆感覺警察業務是為

—— 鄉 村 警 察 問 題 ——

民衆謀福利的，然後認警察是爲大衆利益的忠勇戰士，而視敬，而幫助，使民衆不自覺地走向警察化之路。所以民衆能否警察化。即看警察能否民衆化爲準。

第三強化國防意識——鄉村警察在國防上也是一種抗敵自衛的力量，敵人部隊未侵入之前，須要使自己警區內不讓一個漢奸踏進，不讓一個國賊在區內活動，如果敵人侵境時，就要有與土同在，與民同在的決心，守土衛民是國防警察的神聖任務。鄉村警察不成爲國防中抗敵自衛的力量，就有成爲漢奸力量的危險，所以強化鄉村警察的國防意識，就是再建立鄉村警察制度的最基本條件。

第四啓發愛國熱情——我們想像得到沒有祖國的奴隸生活，是如何的慘痛和不幸，我們看見台灣，高麗同胞的悲哀，我們保衛祖國的存在實比保衛自身的存在更要緊啊！過去鄉村警察因爲沒有國家觀念，所以只有敲詐貪污，追求私生活的出路，現在祖國到了危亡時候，第一要把祖國先保存着，然後才能講到個人私生活，所以現在的鄉村警察要完全在「救國第一」意識支配之下，要有愛祖國而犧牲的決心，以愛國熱情代替一切貪污慾念。

所以我們需要的再組織的鄉村警察制度，是民衆化，有愛國熱情的有國防意識的，有「爲民族生存而戰爭」的決心的抗敵自衛的新警察制度。

違警罰法與刑法事實之界限

吳紀元

違警與犯罪之成立，本各有界限，蓋犯罪之成立，須有法益之侵害與危險，而違警之成立，則無須法益之侵害與危險，祇須其行為可以生危險，或違反善良公共秩序，或使恪守一定規則而不遵者，即可處以違警罰，故違警與犯罪，絕不致有混淆之可能，惟其間情節重大之違警，即足進而為犯罪，茲不揣陋，謹將管見所及，臚述如后，以供研討。

違警罰法第三十二條第二款規定「於人烟稠密之處燃放烟火及一切火器者」

「釋」本款構成之要件，乃在人烟稠密之處燃放烟火及一切火器，其目的在預防火警之虞，故若在人烟不稠密之處，雖有燃放烟火及一切火器之舉，亦不能處以本款之罰，但如以燃放烟火及一切火器，致發生火警者，則犯刑法上之過失罪，若燃放烟火及一切火器為故意燒毀建築物者，則屬故意犯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二條第四款規定「未經公署准許攜帶兇器者」

「釋」本款構成之要件，為未經公署准許之兇器，夫攜帶兇器有為防身而用者，有以惡意而用者，若為惡意而攜帶（如預備殺人或搶劫），則易構成犯罪，故禁止之，但發現已有殺傷等事，則構成刑法上之殺人犯矣。

第三十二條第五款規定「散佈謠言者」

「釋」散佈謠言，最易混淆聽聞，使社會起不安之現象，故禁止之，夫謠言者，乃無根據之言語或文字是也，其必當衆演說或散發傳單，方得謂之散佈謠言，若係鄉愚震於事變，偶聞風說，而相聚私語，不得謂之散佈謠言，為損壞他人之名譽者，則屬刑法上之妨害名譽罪，若為破壞他人之信用者，則屬破壞信用罪，均非本款之規定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二條第六款規定「於人家近傍或山林田野濫行焚火者」

「釋」本款並非絕對禁止焚火，故加濫行二字，以農家每於冬季，有焚枯草以培養土壤之舉，惟於人家近傍，或山林田野間焚火，則恐火勢蔓延，燒毀住宅或燒損樹木，故加以禁止，但若以焚火致燒毀住宅或燒損森林時，則屬刑法之過失犯，如焚火係故意燒毀房屋或森木者，則犯放火罪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三條第四款規定「旅店確知投宿人將有刑法上重犯罪之舉動不秘密報告公安局所，尙未達刑法第一百六十二條之犯罪者」

「釋」本款之目的，在預防犯罪之成立，而使旅店負報告之責任，所謂將有刑法上重大之犯罪舉動者，即指犯罪着手以前而言，以其在陰謀犯罪，或預備犯罪之際，必有相當之情形或狀態，旅店因時與接觸，必有得窺其端倪之可能，此所以責旅店以報告之義務也，惟本款成立之要件為確知，即須有相當理由或事實，堪以證明旅店確係知而不報也，但發現旅店有與通連之舉時，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四條第四款規定「羣衆會合公安局所，有所訊問不據實呈述或令其解散不散者」

「釋」本款分不據實呈述及不解散之罰，但羣衆會合有秘密暴動之行爲，或意圖爲強圖脅迫，或受解散命令三次以上不解散者，則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四條第五款規定「死出非命或發現來歷不明之屍體未經報告公署勘驗私行殮葬或移置他處者」

「釋」本款處罰之要件，爲未經公署勘驗，而私行殮葬或移置他處者，但發現有殺人之事實，私行殮葬係掩人耳目，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五條第五款規定「於道路或公共處所擅吹警笛者」

「釋」警笛係警察執行職務時，如當災變之際，用以昭示同伴協助之信號，故此乃公務上之用具，倘人民任意鳴吹，則易混淆聽聞，或致擾亂秩序，故有本款之設，但人民以災變，而鳴吹警笛爲救助者，則不在此限，因其與警察使用之目的無二，是以條文持加擅吹二字，倘意圖混亂秩序，乘機盜竊，或意圖暴動，爲聚衆之音號而吹笛者，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三十五條第十款規定「潛伏無人居住之屋內者」

「釋」本款爲形跡秘密，有害社會秩序而設，故其潛伏無人住居之屋內，雖無犯罪之意或實

害，均足構成本款之罰，但發現其為刑事犯，意圖逃逸而潛伏無人住居之屋內，則屬刑事範圍，應依其所犯刑事之如何，而處以刑法上應得之罪，方為適當。

違警罰法第三十八條第二款規定「除去或損毀公署或公務員所發佈告尚非有意侮辱者」

「釋」公署或公務員所發之佈告，乃表示公務上之意思，周知人民，便於遵循，若除去或損毀，則直接妨害公務，之表示，間接妨害人民之周知，此種行為，本應嚴厲取締，故刑法中亦有同樣之規定，惟視其除去或毀損之意思，分有意與無意之別，而為犯罪與違警之標準，即有意毀損為犯罪，尚非有意者屬違警。

違警罰法第四十條第一款規定「妨碍郵件或電報之遞情節輕微者」

「釋」郵電送交通要政，本款以情節輕微者為限，如以暴力阻遏郵電之遞送，或以詐術妨害郵電之遞者，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條第二款規定「損壞郵務專用物件情節輕微者」

「釋」所謂損壞郵務專用物件情節輕微者，係指對於郵筒郵車及其他郵務上專用之物件，稍有污損而言，若是情節重大，如已發現損毀不堪使用等情，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條第三款規定「妨碍電報電話之交通情節輕微者」。

「釋」所謂妨碍電報電話之交通情節輕微者，大約指阻礙電流，當未喪失交通之效力而言，例如以重物撞擊電報電話之機械，或以亂石拋擊電桿上之磁石，或敲擊電桿，或障礙自

動電話室之器具，不使公衆施用等，但若有喪失其交通之效力者，則應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三條第三款規定「暗娼賣奸，或代爲謀合，及容留止宿者」

「釋」本款規定，處罰行爲有三，一爲暗娼賣奸，即以金錢爲目的，引誘不特定之人，與之

奸淫，二有代此等賣奸婦女謀合，三爲假與奸淫之處所是也。但引誘良家婦女賣奸，則不屬本款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三條第四款規定「召暗娼止宿者」

「釋」暗娼既屬禁止，故召之住宿者，亦應處罰，但對於特定之無夫婦女，假借旅店與之和

奸，除年齡未滿法定年限者，應認強奸外，則不得謂之違警犯。

違警罰法第四十四條第一款規定「污損祠宇及一切公衆營造物，情節尙輕者」

「釋」本款之所謂污損者，僅屬污穢尙未達損壞之程度，故云情節輕微，若已至損壞之程度

，則犯刑法之損毀罪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四條第三款規定「當衆罵詈嘲弄人者」

「釋」本款之構成，以當衆爲限，如係彼此互相詆罵，未被衆人所聞見，則不得謂之違警，若是有公然侮辱或誹謗，則構成刑法上之妨害名譽或信用罪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四條第四款規定「當衆以猥褻物加人身體令人難堪者」

「釋」當衆以猥褻物加人身體，其舉動之輕薄惡劣可知，故特設本款之罰，但因之而損壞服

飾，致不堪施用時，則應斟酌情形，處以刑法上之損毀罪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五條第一款規定「於道路或公共處所為類似賭博之行爲者」

「釋」賭博係刑法上之犯罪行爲，所謂類似賭博者，改用賭博之方法，以供暫時娛樂之物爲

目的物所爲之行爲也。本款之處罰，以道路爲限，但發現實行賭博，或以之爲常業者，

則屬刑法上賭博罪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五條第三款規定「於道路或公共處所爲猥褻之言語或舉動者」

「釋」本款以整飭風紀而設，蓋其言語喧之以聲音，舉動行之於身體，如不加以取締，則輕

薄之習，因斯而生，淫蕩之風，因斯而熾，社會風紀蕩然，人心亦將不堪設想矣，故處

以本款之罰，但是公然爲猥褻之行爲，則不屬本款範圍之內，以其已構成刑法上之妨害

風化罪矣。

違警罰法第四十六條第四款規定「售賣春藥墮胎藥及散布此等告白者」

「釋」春藥及墮胎藥，一係傷害身體，一係傷害胎兒之生命，與危及懷孕婦女之生命，故亦

應加以禁止，散布此等告白，以其能引起購買之心，其可惡與售賣相等，故亦在被罰之

例，但售賣墮胎藥有發現實害之結果者，則當以刑法上之墮胎罪論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條第一款規定「加暴行於人，或污穢人之身體未致傷害者」

「釋」本款之處罰，以未致傷害爲限，如以鏝水之類污穢者，必致傷害，則屬刑事範圍，若

加暴行於尊親屬，雖未致傷害，亦當以刑法之妨害尊親屬論罪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條第二款規定「以不正之目的施催眠術者」

「釋」以不正之目的，施催眠術者，係指犯罪以外之極輕微之作用而言，如學生爲探知考題目，向該教員施行催眠是也，此種目的雖不純正，但具不當構成犯罪之事實，故處以違警，如施催眠爲強盜或強奸等行爲者，則皆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一條第一款規定「解放他人所有牛馬及一切動物者」

「釋」本款之處罰，祇須有解放之行爲，以其雖未走失，實有走失之虞，蓋牛馬等動物一經解放，則奔竄無定，勢必發生不測之危險，故特設本款之罰，所以保護他人之財產，而免危險之發生是也，如果發現不測之事實，或已走失者，則屬刑事範圍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一條第二款規定「漏逸或間隔蒸氣電氣或煤氣未致生公共危險者」

「釋」所謂漏逸或間隔蒸氣電氣或煤氣，未致生公共危險者，係指對於他人之身體財產，尙未發生危險而言，若已生危險於他人之身體財產，則屬刑事範圍矣，但若以電氣治病，或以煤氣取暖，雖漏逸或間隔，毫無損害，不得謂之違警或犯罪。

違警罰法第五十一條第三款規定「解放他人所繫舟筏未致漂失者」

「釋」本款規定，以解放他人所繫舟筏未致漂失爲限，如已漂失，則當以損毀罪刑法論之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二條第二款規定「無故毀損邸宅題誌及店舖招牌及一切合理告白者」

「釋」邸宅題誌，店舖招牌，及一切合理之告白，均係個人之財產，以其情節輕微，處以違警，若是情節重大，則為犯罪行為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二條第四款規定「在他人地內私掘土塊石塊情節輕微者」

「釋」土塊石塊，為他人地內之所有物，即屬他人之財產，私自取掘，故為損害他人財產之行為，以其情節輕微，如所掘不多，價值不貴，未使指為盜賣，如果採掘貴重之礦物，或搬運多量之土石，則屬刑事犯矣。

違警罰法第五十二條第五款規定「採折他人之樹木花卉或菜菓者」

「釋」採折他人之樹木花卉或菜菓，即屬損毀他人之財產，此種行為，似屬類似竊盜，特以其採折不多情節輕微，故處以違警，如採伐多量樹木當屬刑事範圍矣。

交通警察之研討（續三）

王愷澄

九 交過工具之管理

車輛爲都市陸上交通之主要物體，且屬流動，關係公安極巨，而管理亦甚困難，自應由警察機關主管；因警察分佈嚴密，作奸犯者，無所施其技，乃能收取緝之效也。

現在各省市車輛管理，由市政府或市政廳負責，此種辦法不獨事權不一，發生扞格之弊，且易引起妨害公安之慮，而使交通警察不能達到預防危害之目的。

（一） 檢驗車輛

車輛之優劣，於交通上關係甚巨，輕則妨碍通行，重則傷人撞物。大凡人力車·自行車·馬車·手車及板車等，一遇損壞，在交通上即受影響。跌傷乘客事小，妨害交通實大；惟預防最難者，則爲汽車·電車·蓋此等車輛，重量既大，速度又高，縱令按軌就範，尙復慮其肇禍，苟機件損壞，駕駛不靈，欲東却西，欲止反行，前有坦途將不知所趨，旁有人畜將不知所避，其馳騁路途，實何異毒蛇猛獸，現有人稱車輛爲「市虎」即此意也。

凡在各省市所行駛之車輛，不問其種類如何，必須隨時隨地加以檢驗。設備未完善者，使之改良；機件有損壞者，使之修理；然後給與執照，允其通行街道，始克免除交通之危

— 討 研 之 察 警 通 交 —

險。

檢驗車輛應注意事項：

1. 與登記各項有無不合之處。
2. 車輛規定之設備有無遺漏。
3. 號牌懸掛之位置是否符合。
4. 車後紅燈是否對準後車牌。
5. 制動機器方向器會否調準。
6. 出汽管是否裝置滅聲器。
7. 發動機・速率箱，開合電氣裝置等，有無損壞。
8. 運貨汽車之本身重量及其所載重量，須明白標誌車後外，其載重不得超過定數。此種汽車載重在三噸以上者，須於司機坐旁懸掛小鏡一面，以便察看來自後方車輛。
9. 長途汽車內須備掛乘客坐位數目表，其所載乘客不得超過表上數目，此種車輛，如有變更內部構造，應於五日內呈報受檢驗。

(二) 考驗司機

司機之與車輛，猶神經之與人身，人身一切動作，必須受神經之指揮，如神經錯亂，動作即失常態。司機為車輛之靈魂，欲行則行，欲止則止，使之左則左，使之右則右，徐行疾

— 交通警察之研究 —

馳，皆繫於司機之動作，故司機之優劣即影響於車輛行駛之安穩與慌亂；而間接即影響於交通秩序矣。故對於司機，須加考驗，使其精於駕駛術，以知交通規則，明瞭機械之構造與各部之功用，而後給予司機執照，方可允其駕駛。

考驗司機應注意事項：

1. 應考試人不論男女，均須年在二十歲以上，四肢健全耳目聰明而無神經病者，應試時隨帶本人二寸半身照片二張，至局報名并酌繳報名費受驗。
2. 車輛分爲下列四種
 1. 輕便汽車
 2. 公共汽車
 3. 載貨汽車
 4. 機器腳踏車（即摩達車）
3. 應試人，願考何種車輛於報名時注明。
 3. 考驗範圍
 1. 駕駛部份
 2. 交通規則部份
 3. 機械構造及功用部份

4. 駕駛人員經考驗及格後，方可駕駛汽車；倘違反交通規則，應按其情節輕重分別處罰或繳銷其駕駛執照。

十 交通事物之取締

交通事物之取締，係指違反交通規則。妨碍交通違警。及汽車速率之取締等事項是也。

(一) 違反交通規則

1. 違反交通規則情節較輕者，予以警告或抄記號碼。
2. 違反交通規則情節較重或損壞物品者，扣留執照；但有確實擔保人者，得抄記號碼連同證明文件，呈報主管機關核辦。
3. 碰傷人畜或軋斃人畜以及損壞貴重物品者，則須人車並扣；但在當時如有確實保證，得放行車輛，僅帶肇事人呈報主管機關。

(二) 妨礙交通違警

1. 於人行道或車馬道上堆積貨物，羅列攤担，或洗晒衣服，搭架蓆棚者。
2. 商店招牌·櫃台·貨櫥·欄杆等，伸至人行道者。
3. 於人行道或附近之電桿上，裝設商標廣告或商品價目牌者。
4. 於門面外懸掛商號，或廣告旗幟者。

— 討 研 之 察 警 通 交 —

5. 於人行道或道路上嬉調鬥毆，不聽禁止，致礙交通者。
6. 於人行道或道路上放散或洗刷馬匹及其他牲畜者。
7. 除市場及指定時間外，在道路上販賣馬匹及其牲畜者。
8. 於路旁作商品展覽或公共娛樂，聚集觀衆致碍交通者。
9. 於人行道或道路上屠宰或醫治牲畜者。
10. 於人行道或道路上製造或修理車輛之任何部份者。
11. 將冰雪塵芥瓦礫穢物拋棄路上，或任使污水自屋內流至路面者。
12. 拴繫馬匹及其他牲畜於道旁不加看護者。
13. 於人行道上從事工作，致碍交通者。
14. 於人行道或道路上放射槍彈，或投擲磚瓦石礫，危害行人或車輛之安全者。
15. 毀壞路面或挖掘道路兩旁泥土，及損壞其他保護道路用之屏障物者。
16. 毀壞路燈者。
17. 毀壞道路橋樑標誌，及一切指揮交通用之標記者。
18. 行人往來不靠左邊行走，及有人行道之道路不在人行道上行走者。
19. 婚喪儀仗或團體隊伍行經狹窄街道時，不靠左邊行走者。
20. 行人候車不立於適當地點，而立於指定區界以外者。

— 交通警察之研究 —

(三) 妨碍交通違警審判案件之實例

1. 車馬衝突發生危險之案件

案由：車馬雖為交通利器之一種，然在繁盛市街，灣曲小巷等處所，縱馬疾馳，拉車疾走，或多數車馬爭先奪路，最易發生危險，故在違警罰法訂定專款處罰之。其處罰之程度，以不聽禁止為要件，如一經禁止聽從者，不得處罰。

審理經過：李野夫縱馬疾馳於城市中，張樹衡正在拉車疾走，雙方不聽交通警察之禁止，致車馬相碰，雖不發生危險，而道路交通為之阻塞，經交通警察王偉立將李野夫張樹衡並車馬帶局訊辦，申述在繁盛市街中疾馳車馬係觸犯違警之要義。

判處辦法：查李野夫張樹衡疾馳車馬於鬧市，致相碰撞，阻塞交通，確係觸犯現行違警罰法，「第四十一條第二款於公眾聚集之處及灣曲小巷馳驟車馬或爭道競行不聽阻，止者」之所為，應處李野夫二日之拘留，或二元之罰金，處張樹衡一日之拘留，或五小時之留置，訓誡釋放。

2. 車馬並行於道路有碍交通案件

案由：公安局因取締車馬行走之突衝，故有靠左行駛之規定，所以使之依次不紊，決不致發生妨碍交通之事故，如兩車並行，或兩馬並走，或馬車並行，或多數車馬並行，均足妨碍交通，然必須審度其情節，酌量處罰。

— 交通警察之研究 —

審理經過：蔡波與平德鶴在北大街，並行拉車疾走，致損行人器物及妨礙交通，經交通警察雷雨電查見，拘局訊辦，申述以兩車並行，有碍交通之意義，使其明瞭。

判處辦法：查蔡波與平德鶴兩車並拉，疾馳於街道，確係觸犯現行違警罰法，「第四十二條第六款並行車馬妨礙行人者」之所為，應各處罰金五角，如在道路寬闊之處，無碍行人者，不得處罰之。

(四) 汽車速率之取締

汽車速率之取締，頗覺困難，交通警察，多無形放縱，通常對速率之取締方法有二：

1. 依交通巡邏警察之取締

外國交通專務警察之配置，除特定交通崗位外，多設乘用機器腳踏車之交通巡邏警察，對除去交通障礙及速力之取締等，已有顯異之成績，交通巡邏警察，於某道路上，依交通機關特定之行車速率駕駛，其乘用車輛，取締汽車之行駛速率，甚為便利也。

2. 利用跑表之取締

交通或普通守望警察，當汽車駛過時，利用跑表即可辨明，由汽車每分鐘之行進速率，能推知駛過汽車是否超過法規所定之速率。此種方法，平時必須確知其崗位附近某處多少距離（可依店舖門面或電桿木等為標準）及特定之道路每點鐘最高行車速度，其計算方法如左表：

— 討 研 之 察 警 通 交 —

路 幅	時 速 限 制	每 分 距 離	附 記
五公尺至八公尺	十六公里(合十英里)	二九·三碼 二三·三米	
八公尺至十公尺	三二公里(合二〇英里)	四六·六米 五八·七碼	
十公尺以上道路	四〇公里(合二五英里)	六六·七米 七三·三碼	

(五) 車輛違章肇事報告之事項

1. 發生年月日及氣候
年 月 日 午 時 分。晴·雨·雪·霧·風。
2. 肇事地點
街 巷或 里第 號門牌附近。
3. 街事地點之道路狀況

— 交通警察之研究 —

1. 全路面積 公尺·車道面積 公尺。
2. 人行道有或無·車馬道有或無。
3. 坡路·平坦·橋上·灣曲·交叉路。
4. 崗警有或無。
5. 道路工程有或無。
6. 障礙物有或無。
7. 乾燥·濕潤·積雪·凍結。
8. 路燈有或無。
9. 預防危險設備有或無。
10. 預防危險燈火有或無。

4. 事件關係者

肇事者

一·車別

1. 汽車·公共汽車·載貨汽車·機器腳踏車·人力車·自行車·板車·水車·手車。

2. 車輛號碼第 號

二·車主姓名

三·車夫姓名

四·司機執照號碼第 號

五·死傷及損壞

1. 死亡或負傷者姓名。
2. 住址。
3. 職業。
4. 年齡。
5. 性別。
6. 損壞物件之種類。
7. 價值。
8. 損壞程度。

— 交 通 警 察 之 研 討 —

被害者

一·車別

1. 汽車·公共汽車·載貨汽車·機器腳踏車·人力車·自行車·板車·水車。
2. 車輛兩號碼第 號

二·車主姓名

三·車夫姓名

四·司機執照號碼第 號

五·死傷及損壞

1. 死亡或負傷者姓名。
2. 住址。
3. 職業。
4. 年齡。
5. 性別。
6. 損壞物件種類。
7. 價值。
8. 損壞程度。

5. 違章肇事狀態及原因

駕駛之狀況

一 狀態

1. 前進。
2. 後退。
3. 左灣。
4. 右灣

二 原因

1. 非依左側前進。
2. 不點燈火。
3. 超過規定速度。
4. 不聽崗警指揮。

5. 不當追越前車。 6. 未播方向器。 7. 避讓不適當。 8. 不適當之方向轉灣。 9. 不遵守道路區分行進。 10. 停車不適當。 11. 應徐行時不徐行。 12. 應停車時不停車。 13. 過量載重貨物。 14. 駕駛者無司機執照。 15. 酒後駕駛。 16. 駕駛不熟練。 17. 精神或身體不健全。 18. 有牛馬狂奔。

三·肇事者

四·被害者

被害乘客及步行者之狀況

一·步行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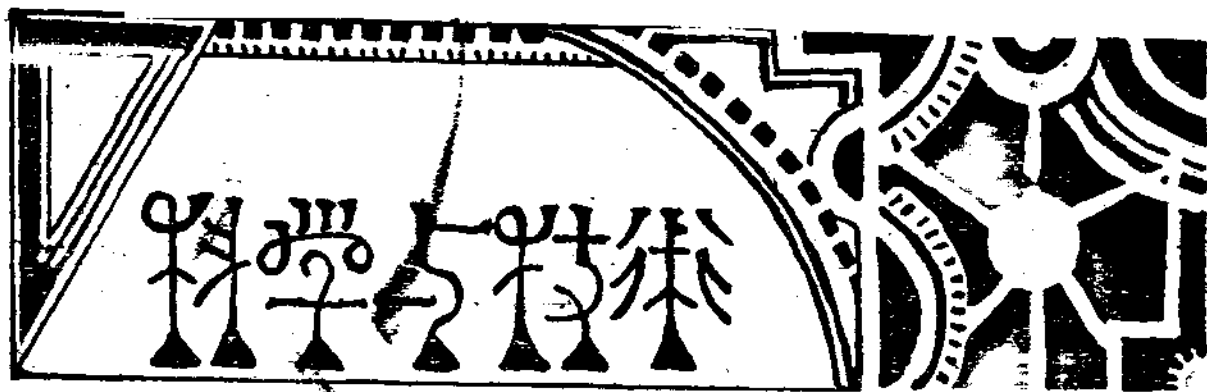
1. 停立於有安全地帶之停車場。 2. 停立無安全地帶之停車場。 3. 通過交叉路口。 4. 停立於車道內。 5. 於車道內行進。 6. 不聽崗警之指揮。 7. 橫斷時不注意。 8. 於街道上遊戲。 9. 酒醉後行進。 10. 聾者。 11. 盲者。 12. 精神或身體不健全者。

二·乘客者

1. 車未停止時上車或下車。 2. 上下車不注意。 3. 將身體突出車外。 4. 搭公共汽車不按規定車站上下車者。 5. 神經病患者。

三·備考

(未完)



本局罪犯指紋之紋種出現概況

H. ch.

我國各地警察局及司法機關，辦理指紋，所採用之制度，尚不一致，有採用佛斯雷克式者，有採用漢堡式者，有採用愛蒙培爾制者，有採用亨利式或其他指紋制者，其中以採用亨利式為大多數。中央內政部與司法行政部，見國內指紋制度之紛歧欲謀統一，遂於上年三月會同組織了一個指紋調查委員會，分三期完成調查工作，先調查指紋紋種之出現狀況，再行計算隆線，然後根據兩期所得結果，制定新式指紋法。

現在該會一二兩期之指紋調查工作，業已完成，其所調查之報告書，本局亦已先後奉到，見其內容，載明我國各地人指紋出現之大概狀況，與本局指紋室人犯指紋之出現犯況，極相符合。

查本局指紋室三年來所捺印之人犯指紋，除檢出之再累犯一千一百零四名以外，尚存指紋紙九千四百三十二紙，茲依亨利式指紋分析法，檢查各種指紋之出現概況：計 1/32 至 32/32 者一千六百四十八紙，1/1 至 23/1 者一千三百八十三紙，1/17 至 32/17 者九百一十六紙，1/28 至 32/28 者八百零八紙，1/2 至 32/2 者五百七十紙，1/18 至 32/18 至 50/18 至 50/75 紙，1/20

——本局犯罪指紋之紋種出現概況——

至32/20者四百四十紙，1/24至32/24者二百五十五紙，1/22至32/22者二百一十五紙，1/19至32/19者二百八十一紙，1/26至32/26者二百四十五紙，1/4至32/4者二百一十七紙，1/30至33/20者二百零八紙，1/16至32/16者二百八十九紙，1/12至32/12者一百六十八紙，1/3至32/3者一百五十紙，1/6至32/6者一百二十八紙，1/27至32/27者一百二十紙，1/10至32/10者一百一十二紙，1/21至32/21者九十九紙，1/8至32/8者九十二紙，1/25至32/25者七十紙，1/5至32/5者六十三紙，1/9至32/9者五十三紙，1/14至32/14者四十九紙，1/23至32/23者四十二紙，1/11至32/11者四十紙，1/31至32/31者三十六紙，1/7至32/7者十五紙，1/15至32/15至11紙1/22至32/22者十紙，1/13至32/13者四紙。其中以十指全係斗類者佔九百三十五人，十指全係箕與弓形紋者佔八百九十人，兩小指為箕餘八指為斗類者佔四百三十三人，左小指為箕餘九指為斗類，佔三百六十三人，兩大拇指為斗餘八指為箕與弓形紋者佔三百二十九人，右大拇指為斗餘九指為箕與弓形紋者佔二百十九人，其餘各種有一百餘人者有數十人者，也有全無出現者。

由上面的數字及后面指紋調查委員會之指紋調查報告告訴我們，知道我們中國人的指紋，男子斗多於箕，女子箕多於斗，至其在各手指上出現之狀況，兩大拇指斗多於箕，尤以右大拇指之斗為更多，兩小指則箕多於斗，尤以左小指之箕為更多，為使本局同人明瞭指紋出現之狀況起見，特將指紋調查委員會之一二兩期報告書介紹於后：

省別		江蘇省													
		性別		男 (2600人)						女 (200人)					
				紋別及略號		弓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弓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內箕	外箕			內箕	外箕				
手指別	指數及略號	%	A	R	U	R+U	W	O	A	R	U	R+U	W	O	
			左	食指	指數	254	221	861	1082	1212	52	15	11	74	85
%	9.77	8.5			33.12	41.62	46.61	2	7.5	5.5	37	42.5	47.0	3.0	
中指	指數	154		28	1343	1371	1035	40	11	1	102	103	83	3	
	%	5.92		1.08	51.65	52.73	39.81	1.54	5.5	0.5	51.0	51.5	41.5	1.5	
環指	指數	46		10	949	959	1565	30	3	1	78	79	113	5	
	%	1.77		0.38	36.50	36.88	60.20	1.15	1.5	0.5	39.0	39.5	56.5	2.5	
小指	指數	77		6	1823	1829	629	65	5	0	143	143	47	5	
	%	2.96		0.23	70.12	70.35	24.19	2.50	2.5	0	71.5	71.5	23.4	2.5	
拇指	指數	95		20	1005	1025	1440	40	6	3	81	83	109	2	
	%	3.65		0.77	38.65	39.42	55.38	1.55	3.0	1.5	40.0	41.5	54.5	1.0	
共計	指數	626		285	5981	6266	5881	227	40	16	477	493	46	21	
	%	4.81		2.20	46.02	48.22	45.24	1.73	4.0	1.6	47.7	49.3	44.6	.1	
右	食指	指數	223	292	775	1067	1259	51	16	12	80	92	84	8	
		%	8.58	11.23	29.81	41.04	48.4	1.96	8.0	6.0	40.0	46.0	42.0	4.0	
	中指	指數	109	40	1415	1455	991	45	8	0	131	131	57	4	
		%	4.19	1.53	54.42	55.9	88.13	1.73	4.0	0	65.5	65.5	28.5	2.0	
	環指	指數	36	25	747	772	1747	45	1	1	79	80	115	4	
		%	1.39	0.96	28.73	29.69	67.19	1.73	0.5	0.5	39.5	40.0	50.5	2.0	
	小指	指數	47	12	1593	1606	886	61	5	0	136	136	54	5	
		%	1.80	0.50	61.27	61.77	34.09	2.34	2.5	0	68.0	68.0	27.1	2.5	
	拇指	指數	59	15	815	860	1643	38	4	0	81	81	114	1	
		%	2.27	1.58	32.50	33.08	63.19	1.46	2.0	0	40.5	40.5	57	0.5	
	共計	指數	474	380	5375	5760	526	240	34	13	507	520	424	22	
		%	3.65	2.96	41.34	44.30	50.20	1.85	3.4	1.3	50.7	52.0	42.4	2.2	
共計	指數	1100	670	11356	12026	12407	467	74	29	984	1013	870	43		
	%	4.23	2.58	43.6	40.26	47.72	1.79	3.10	1.45	49.20	50.65	43.5	2.15		
指係紋數	$\frac{W}{R+U} \times 100$		103.17						85.88						

內政
司法行政

部指紋調查委員會工作報告 六月份

本會調查進行之步驟

考各國指紋法式之制定，類皆有其科學根據與乎必要程序；德國漢堡式指紋法係同國人盧錫爾氏（Roemer）以德國人一萬八千人為標準其紋種計其隆線制訂者，英國亨利式指紋法係發源於弋登指紋法，而弋登式指紋法之制成又以同國人佛爾茲氏（Henry Faulds）及郝智爾氏（William Herschel）二人收藏之英國人指紋為基礎依照同樣方法創制而成；其所以欲循此程序者，蓋因指紋儲藏之得否平均，胥視此為轉移也！我國人口衆多，民族系統複雜，與歐西人種既殊，則指紋出現之狀況自異。當此指紋法制度草創之初，尤有遵循此項程序必要，茲擬以五萬人為標準，先調查其紋種，以明其出現大概狀況，為制定切合中華民族指紋法式之基礎，然後再從事計算隆線工作，為定符號時之標準，並擬將此項工作劃分三期完成：

第一期：自二十五年三月起至同年八月止完成調查指紋型種工作。

第二期：自同年九月起至十二月止完成計算隆線工作。

第三期：自二十六年一月至三月根據第一二兩期所得結果制定指紋法式。

在此三期中欲完成上項任務就現在僅有辦事人員頗感不敷應用擬由司法行政部令就近各省新盛酌調數人來京助理以上計劃尙乞各專家教正，至所深盼！

六月份指紋調查統計表

省別		山 西 省												
		男 (1700人)						女 (100人)						
		弓形紋	箕內	箕外	紋共計	斗形紋	損傷紋	弓形紋	箕內	箕外	紋共計	斗形紋	損傷紋	
A	R	U	R+U	W	O	A	R	U	R+U	W	O			
左	食指	指數	135	174	579	753	775	37	7	7	30	37	51	5
		%	7.95	10.23	34.06	44.29	45.58	2.18	7	7	30	37	51	5
	中指	指數	61	36	834	870	735	34	3	1	52	53	44	0
		%	3.59	2.10	49.06	51.16	43.25	2	3	1	52	53	44	0
	環指	指數	24	3	568	571	1066	39	0	0	35	35	63	2
		%	1.41	.18	33.41	33.59	62.71	2.29	0	0	35	35	63	2
	小指	指數	38	2	1235	1237	382	43	3	1	74	75	20	2
		%	2.23	.12	72.64	72.76	22.47	2.54	3	1	74	75	20	2
	拇指	指數	54	13	683	696	917	33	6	1	44	45	44	5
		%	3.18	.76	40.17	40.92	53.99	1.90	6	1	44	45	44	5
共計	指數	312	228	3899	4127	3875	186	19	10	235	245	222	14	
	%	3.67	2.68	45.87	48.57	45.59	2.19	3.8	2	47	49	44.4	2.8	
右	食指	指數	128	183	516	699	823	50	5	9	34	43	47	5
		%	7.53	10.76	30.38	41.12	48.41	2.94	5	9	34	43	47	5
	中指	指數	40	33	888	921	710	29	1	0	58	58	37	4
		%	2.35	1.94	52.23	54.17	41.78	1.70	1	0	58	58	37	4
	環指	指數	17	19	450	469	1181	33	0	2	30	32	66	2
		%	1.00	1.12	26.47	27.59	69.47	1.94	0	2	30	32	66	2
	小指	指數	28	11	1068	1079	563	30	1	0	70	70	27	2
		%	1.64	.66	62.82	63.48	31.12	1.76	1	0	70	70	27	2
	拇指	指數	28	7	544	551	1095	26	2	0	38	38	58	2
		%	1.65	.41	32	32.41	64.41	1.53	2	0	38	38	58	2
共計	指數	241	253	3466	3719	4372	168	9	11	230	241	235	15	
	%	2.84	2.98	40.77	43.75	51.43	1.98	1.8	2.2	46	48.2	47	3	
共計	指數	553	481	7365	7846	8247	354	28	21	465	486	457	29	
	%	3.25	2.83	43.32	46.15	48.51	2.09	2.8	2.1	46.5	48.6	45.7	2.9	
指係紋數	$\frac{W}{R+U} \times 100$	01.501						94						

省別 性別 紋別及略號 指數及% 手別		河北省												
		男 (3700人)						女 (100人)						
		弓形紋	箕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弓形紋	箕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內箕	外箕				內箕	外箕					
A	R	U	R+U	W	O	A	R	U	R+U	W	O			
左	食指	指數	329	319	1372	1691	1619	61	12	12	36	48	38	2
		%	8.89	8.62	37.08	45.70	43.76	1.65	12	12	36	48	38	2
	中指	指數	186	40	1939	1979	1495	40	5	0	55	55	38	2
		%	5.03	1.08	52.14	53.49	40.41	1.08	5	0	55	55	38	2
	環指	指數	35	5	1315	1321	2310	35	3	0	38	38	59	0
		%	0.95	0.14	35.54	35.68	62.43	0.95	3	0	38	38	59	0
	小指	指數	55	3	2746	2749	855	41	4	0	79	79	16	1
%		1.49	0.08	17.21	74.29	23.11	1.11	4	0	79	79	16	1	
拇指	指數	123	28	1602	1630	1925	22	9	1	45	46	44	1	
	%	3.32	0.76	43.30	44.06	52.03	0.59	9	1	45	46	44	1	
共計	指數	728	395	8974	9369	8204	199	33	23	253	266	195	6	
	%	3.94	2.14	48.51	50.67	44.35	1.08	6.6	2.6	50.6	53.2	39.6	1.2	
右	食指	指數	312	386	1173	1559	1783	46	8	11	28	39	48	5
		%	8.43	10.43	31.70	42.14	48.19	1.24	8	11	28	39	48	5
	中指	指數	123	70	2011	2081	1448	48	9	0	53	53	33	5
		%	3.32	1.89	54.35	56.24	39.14	1.30	9	0	53	53	33	5
	環指	指數	28	40	1032	1072	2561	39	6	0	32	32	58	4
		%	0.79	1.08	27.89	28.97	69.22	1.05	6	0	32	32	58	4
	小指	指數	52	8	2347	2355	1264	29	4	0	75	75	21	0
%		1.41	0.22	63.43	63.67	34.16	0.78	4	0	75	75	21	0	
拇指	指數	45	16	1245	1261	2373	21	5	0	37	37	56	2	
	%	1.22	0.43	33.65	34.08	64.14	0.57	5	0	37	37	56	2	
共計	指數	560	520	7808	8328	9429	183	32	11	225	236	216	16	
	%	3.03	2.81	49.21	45.02	50.97	0.99	6.4	2.2	45.0	47.2	43.2	3.2	
共計	指數	1288	915	16782	17697	17633	382	65	24	478	502	411	22	
	%	3.48	2.47	45.36	47.83	47.66	1.03	6.5	2.4	47.8	50.2	41.1	2.2	
指係紋數	$\frac{W}{R+U} \times 100$	99.64						81.87						

手 指 別		省 別 及 略 號		浙 江 省										
				男 (1700人)					女 (200人)					
				弓 形 紋	箕 內 箕	形 外 箕	紋 共 計	斗 形 紋	損 傷 紋	弓 形 紋	箕 內 箕	形 外 箕	紋 共 計	斗 形 紋
A	R	U	R+U	W	O	A	R	U	R+U	W	O			
左 手	食指	指數	152	154	558	712	797	39	30	22	72	94	73	3
		%	8.94	9.06	32.82	41.88	46.88	2.29	15.00	11.00	36.00	47.00	36.50	1.50
	中指	指數	99	17	835	852	725	24	10	6	112	118	72	0
		%	5.82	1.00	49.11	50.11	42.64	1.41	5.00	3.00	56.00	59.00	36.00	0
	環指	指數	52	5	555	560	1077	31	4	1	87	88	106	2
		%	1.88	0.29	32.05	32.94	63.35	1.83	2.00	0.50	43.50	44.00	53.00	1.00
	小指	指數	36	6	1209	1215	412	37	8	0	162	162	28	2
%		2.11	0.35	71.12	71.47	21.23	2.17	4.00	0	81.00	81.00	14.00	1.00	
拇指	指數	59	13	676	689	935	17	13	2	85	87	99	1	
	%	3.47	0.76	39.70	40.54	55.00	1.00	6.50	1.00	42.50	43.50	49.50	0.50	
共計	指數	378	125	3833	4028	3946	148	65	31	518	549	378	8	
	%	4.45	2.29	45.09	47.39	46.42	1.74	6.50	3.10	51.81	54.90	37.80	0.80	
右 手	食指	指數	152	161	512	673	845	30	21	16	75	91	87	1
		%	8.94	9.47	30.12	39.59	49.71	1.76	10.50	8.00	37.50	45.50	43.50	0.50
	中指	指數	70	28	946	974	641	15	10	3	127	130	59	1
		%	4.11	1.65	55.64	57.29	37.71	0.88	5.00	1.50	63.50	65.00	29.50	0.50
	環指	指數	29	13	471	484	1174	13	1	0	93	93	106	0
		%	1.71	0.76	27.71	28.47	69.06	0.76	0.50	0	46.50	46.50	53.00	0
	小指	指數	34	5	1012	1017	614	35	6	0	156	156	34	4
%		2.00	0.29	59.53	59.82	36.11	2.06	3.00	0	78.00	78.00	17.00	2.00	
拇指	指數	30	18	557	575	1078	17	7	0	85	85	108	0	
	%	1.76	1.06	32.76	33.82	63.41	1.00	3.50	0	42.50	42.50	54.00	0	
共計	指數	315	225	3498	3723	4352	110	45	19	536	555	394	6	
	%	3.70	2.65	41.15	43.80	51.20	1.23	4.50	1.90	53.60	55.50	39.40	0.60	
共計	指 數	63	420	7331	7751	8298	258	110	50	1054	1104	772	14	
	%	4.08	2.47	44.12	45.59	18.81	1.52	5.50	2.50	52.70	55.20	38.60	0.700	
指係 紋數	$\frac{W}{R+U} \times 100$	107.08					69.93							

省別 性別 紋別及略號 指數及略號 別別%		陝西省						廣西省																	
		男 (400人)						男 (200人)																	
		弓形紋	箕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A	R	U	R+U	W	O	弓形紋	箕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A	R	U	R+U	W	O		
			內箕	外箕										共計	內箕									外箕	共計
左	食指	指數	36	36	151	187	173	4	17	14	70	84	86	13											
		%	9	9	37.7	46.75	43.25	1	8.5	7.00	35.0	49.0	43.0	6.5											
	中指	指數	16	5	208	213	171	0	13	1	123	124	63	0											
		%	4	1.25	52	53.25	42.75	0	6.5	0.5	61.5	62.0	31.5	0											
	環指	指數	4	1	147	148	246	2	5	1	66	67	125	3											
		%	1	.25	36.75	37	61.5	.5	2.5	0.5	33	33.5	62.5	1.5											
	小指	指數	4	3	298	301	92	3	6	1	147	148	41	5											
	%	1	.75	74.5	75.25	23	.75	3.0	0.5	73.5	74.0	20.5	2.5												
手	拇指	指數	8	3	159	162	229	1	10	1	75	76	113	1											
		%	2	.75	39.75	40.5	57.25	.25	5.0	0.5	37.5	38.0	56.5	0.5											
	共計	指數	68	48	963	1011	911	10	51	83	481	499	428	22											
	%	3.4	2.4	48.15	50.55	45.55	.5	5.01	1.80	48.10	49.9	42.8	2.2												
右	食指	指數	33	39	124	163	197	7	22	26	56	82	86	10											
		%	8.25	9.75	31	40.75	49.25	1.75	11.0	13	28	41.0	43.0	5.0											
	中指	指數	10	6	222	228	160	2	14	2	107	109	69	8											
		%	2.5	1.25	55.5	57	40	.5	7.0	1	53.5	54.5	34.5	4.0											
	環指	指數	2	0	107	107	289	2	2	3	54	57	138	3											
		%	.5	0	26.75	26.75	72.25	.5	1.0	1.5	27	28.5	69.0	1.5											
	小指	指數	5	0	271	271	123	1	7	0	128	128	63	2											
	%	1.25	0	67.75	67.75	30.75	.25	3.5	0	64	64.0	31.5	1.0												
手	拇指	指數	6	3	116	119	274	1	4	1	49	50	144	2											
		%	1.5	.75	29	29.75	68.5	.25	2.0	0.5	24.5	25.0	72.0	1.3											
	共計	指數	56	48	840	888	1043	13	49	32	294	426	500	25											
	%	2.8	2.4	42	44.4	52.15	.65	4.9	3.2	39.4	42.6	50.0	.5												
共計	指數	124	96	1803	1899	1954	23	100	50	875	925	928	47												
	%	3.1	2.4	45.08	47.48	48.85	.58	5.0	2.50	43.75	46.25	46.4	2.35												
指係數	$\frac{W}{R+U} \times 100$	102.89						100.32																	

省別 紋別及略號 指別及略號 別別%		湖北省						山東省																				
		男 (900人)						男 (1600人)																				
		弓形紋	箕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A	R	U	R+U	W	O	弓形紋	箕形紋		斗形紋	損傷紋	A	R	U	R+U	W	O					
			內箕	外箕										共計	內箕									外箕	共計			
左	食指	指數	86	92	299	391	396	27	130	156	597	753	698	19	8	12	9.56	10.22	33.22	43.44	44	3	8.12	9.69	87.31	4706	43.63	1.19
		%	9.56	10.22	33.22	43.44	44	3	8.12	9.69	87.31	4706	43.63	1.19														
	中指	指數	58	9	458	467	356	19	80	18	851	869	639	12	5	1.13	53.19	54.31	39.93	75	13	26	4	575	579	987	8	
		%	6.44	1	50.89	51.89	39.56	2.11	5	1.13	53.19	54.31	39.93	75														
	環指	指數	13	2	312	314	560	13	26	4	575	579	987	8	1.44	.22	34.67	34.89	62.22	1.44	1.63	.25	35.94	36.19	61.68	.5		
		%	1.44	.22	34.67	34.89	62.22	1.44	1.63	.25	35.94	36.19	61.68	.5														
	小指	指數	24	0	623	623	219	34	30	2	1195	1197	358	15	2.79	0	69.22	69.22	24.23	3.78	1.88	13	74.69	74.81	22.35	94		
		%	2.79	0	69.22	69.22	24.23	3.78	1.88	13	74.69	74.81	22.35	94														
	拇指	指數	28	8	359	367	485	20	64	9	687	696	832	8	3.11	.89	39.89	40.78	53.89	2.22	4	.56	42.96	43.5	52.12	.5		
		%	3.11	.89	39.89	40.78	53.89	2.22	4	.56	42.96	43.5	52.12	.5														
	共計	指數	209	111	2051	2162	2016	113	330	189	3205	4094	3514	62	4.64	2.47	45.58	48.0	44.8	2.51	4.13	2.33	48.81	51.18	43.92	.78		
		%	4.64	2.47	45.58	48.0	44.8	2.51	4.13	2.33	48.81	51.18	43.92	.78														
右	食指	指數	85	96	246	342	446	27	127	180	491	671	794	8	9.44	10.67	27.33	33.81	49.56	3	7.94	11.25	30.69	41.94	49.63	.5		
		%	9.44	10.67	27.33	33.81	49.56	3	7.94	11.25	30.69	41.94	49.63	.5														
	中指	指數	33	18	502	520	332	15	61	30	893	923	602	14	3.67	2	55.78	57.78	36.89	1.67	3.81	1.88	55.81	57.69	37.63	.88		
		%	3.67	2	55.78	57.78	36.89	1.67	3.81	1.88	55.81	57.69	37.63	.88														
	環指	指數	8	9	241	253	625	14	27	13	473	486	1069	18	.89	1	27.11	28.11	69.44	1.56	1.69	.81	29.56	30.38	66.81	1.13		
		%	.89	1	27.11	28.11	69.44	1.56	1.69	.81	29.56	30.38	66.81	1.13														
	小指	指數	16	2	566	568	300	16	37	12	1010	1022	526	15	1.78	.22	62.89	63.10	33.33	1.78	2.31	.75	60.13	63.88	32.88	94		
		%	1.78	.22	62.89	63.10	33.33	1.78	2.31	.75	60.13	63.88	32.88	94														
	拇指	指數	13	5	304	309	558	20	32	11	544	555	1010	3	1.44	.56	33.78	34.33	62	2.22	2	.69	34	34.69	63.13	.19		
		%	1.44	.56	33.78	34.33	62	2.22	2	.69	34	34.69	63.13	.19														
	共計	指數	155	130	1862	1992	2261	92	284	246	2411	2657	4001	58	3.44	2.89	41.38	44.27	50.24	2.04	3.55	3.08	42.64	45.71	50.01	73		
		%	3.44	2.89	41.38	44.27	50.24	2.04	3.55	3.08	42.64	45.71	50.01	73														
共計	指數	364	241	3913	4151	4277	205	614	435	7316	7751	7515	120	4.04	2.68	43.48	46.16	47.52	2.28	3.84	2.72	45.73	48.44	46.97	.75			
共計	%	4.04	2.68	43.48	46.16	47.52	2.28	3.84	2.72	45.73	48.44	46.97	.75															
指係數	$\frac{W}{R+U} \times 100$	102.96						96.95																				

觀右列諸表：先就男性指紋考察之：江蘇人二千六百人指紋統計，其中斗形紋約佔百分之四七·七二，箕形紋約佔百分之四六·二六；山西人一千七百人，其斗形紋約佔四八·五一，箕形紋約佔四六·一五；河北人三千七百人，斗形紋佔四七·六六，箕形紋佔四七·八三；浙江人一千七百人，斗形紋約佔四八·八一，箕形紋佔四五·五九；廣東人二千七百人，斗形紋佔四七·六四，箕形紋佔四六·七九；陝西人四百人，斗形紋佔四八·八五，箕形紋佔四七·四八；廣西人二百人，斗形紋佔四六·四〇，箕形紋佔四六·二五；江西人五百人，斗形紋佔四七·三四，箕形紋佔四六·四八；福建人三百人，斗形紋佔四五·四六，箕形紋佔四八·九七；湖北人九百人，斗形紋佔四七·五二，箕形紋佔四六·一六；山東人一千六百人，斗形紋佔四六·九七，箕形紋佔四八·四四；其中除山東、福建、河北三省人斗形紋出現百分率較少于箕形紋外，皆斗形紋于箕形紋，再就各省女性指箕比較之：江蘇省二百人，斗形紋佔四三·五，箕形紋佔五〇·六五；山西人一百人，斗形紋佔四五·七，箕形紋佔四八·六；河北省一百人，斗形紋佔四一·一，箕形紋佔五〇·二；浙江省二百人，斗形紋佔三八·六，箕形紋佔五五·二〇；廣東省一百人，斗形紋佔四二·七，箕形紋佔五一·八；可知女子箕形紋皆多于斗形紋，此種現狀，雖為學者間公認事實，但憑此僅微之調查能否代表各該省女性指紋標準出現狀況，殊滋疑問，似有待于更作廣範圍調查必要。

綜觀上述，得如次之結論：

一、男性指紋斗形紋恆較多于箕形紋，女性則反是。

內 政
司法行政

部指紋調查委員會工作報告

(第二期)
二月份
九至十

一 弁言：

查本會第一期調查指紋型種工作已於二十五年八月完成，其成績業經刊入八月份工作報告；現在第二期計算隆線工作亦已如期竣事；茲將所得結果分別報告如次：

二 調查方法及材料：

就第一期所調查之指紋紙六萬三千張中，擇其三角與中心明瞭者一萬張，計算隆線方法計算其中外箕形紋及斗形紋二者隆線數，以觀隆線出現狀況，而為定符號時所取標準，其成績如附表：

三 調查成績：

1. 外箕形紋：

外箕形紋共計四四〇七六個，其隆線數以一四，(百分之八、七四)二三，(百分之八、一二)一二，(百分之八、一)一五(百分之七、九二)等線者為最多；一一，(百分之六、九四)一六，(百分之六、九四)一〇，(百分之六、二六)一七，(百分之五、七九)九，(百分之五、二六)等線者次之；八，(百分之四、八一)一八，(百分之四、五五)

七、(百分之四、三七)六、(百分之三、六八)五、(百分之三、二八)一九(百分之三、一九)等線者又次之；四、(百分之二、五二)二〇、(百分之二、四七)二一、(百分之一、五八)三、(百分之一、五二)二三、(百分之一、〇九)二、(百分之〇、七八)二三、(百分之〇、七〇)二四、(百分之〇、四九)二五、(百分之〇、三二)二六、(百分之〇、一九)二七、(百分之〇、一〇)一、(百分之〇、〇九)二八、(百分之〇、〇八)等線即有依次減少傾向；而以二九、(百分之〇、〇四)三〇、(百分之〇、〇四)三一、(百分之〇、〇二)三二、百分之〇、〇一)三三、(百分之〇、〇一)三四、(百分之〇、〇一)等線爲最少。

2. 斗形文：

斗形紋共計四七七三五個；其隆線數依追跡線流於右三角內側及外側者統計之；其流於右三角之內側者曰內(I)，流於右三角外側者曰外(O)。

追跡線流於右三角外側者，其隆線數以○線(百分之一四、二六)(即外角與追跡線間無隆線可數者)爲最多；三、(百分之一三、三六)四、(百分之一三、〇四)二、百分之一二、四六)五、(百分之一一、一三)一、(百分之九、五六)六、(百分之八、六六)七、(百分之六、三三)等線者次之；八、(百分之四、七五)九、(百分之二、八二)一〇、(百分之一、六六)一一、(百分之〇、八九)一二、(百分之〇、四六)一三、(百

分之〇、二八)一四、(百分之〇、一四)一五、(百分之〇、〇九)一六、(百分之〇、〇六)等線者順次遞減，而以一七、(百分之〇、〇二)一八、(百分之〇、〇二)一九、(百分之〇、〇一)等線爲最少。

追踪線流於右三角外側者，隆線數以四、(百分之七、一四)七、(百分之七、〇一)六、(百分之六、九七)五、(百分之六、九五)八、(百分之六、九二)三、(百分之六、三九)九、(百分之六、二六)一〇、(百分之六、二〇)二、(百分之五、九四)一一、(百分之五、三五)一二、(百分之五、二〇)等線爲最多；一、(百分之四、五四)一三、(百分之四、三五)〇、(百分之三、九六)一四、(百分之三、七八)一五、(百分之三、三二)一六、(百分之二、五三)一七、(百分之一、八一)一八、(百分之一、四九)一九、(百分之一、〇八)等線次之；其中最少者爲二〇、(百分之〇、九二)二一、(百分之〇、六二)二二、(百分之〇、三五)二三、(百分之〇、三一)二四、(百分之〇、二二)二五、(百分之〇、二六)二六、(百分之〇、〇八)二七、(百分之〇、〇七)二八、(百分之〇、〇五)三〇、(百分之〇、〇五)二九、(百分之〇、〇三)三一、(百分之〇、〇二)三二、(百分之〇、〇二)三四、(百分之〇、〇一)三五、(百分之〇、〇一)三九、(百分之〇、〇一)等線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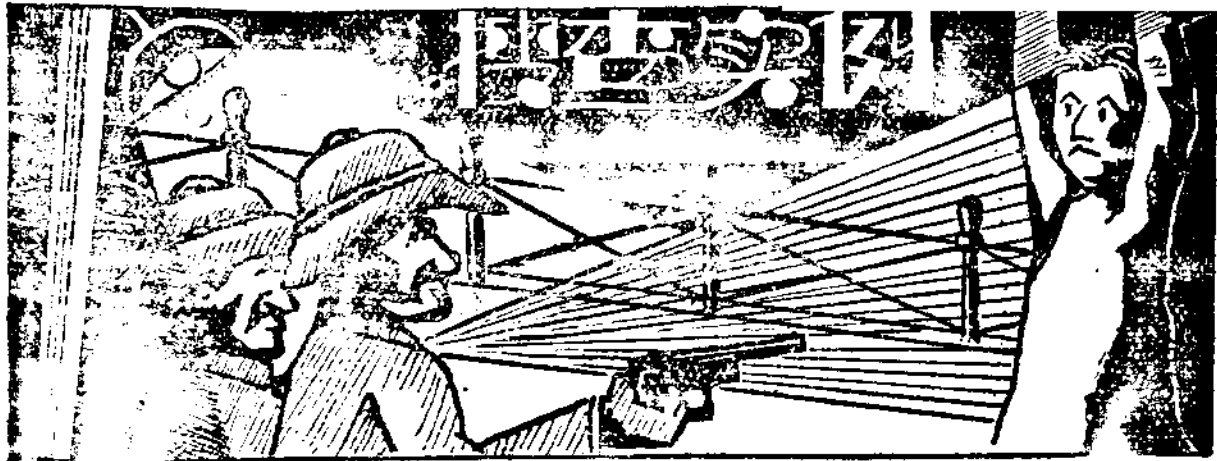
四 結論：

1. 外箕形紋隆線數以一四內外爲最多，三四線以上者最少。
2. 斗形紋：
 - 甲·追踪線流於右三角內側者，其隆線以四以上二三以下諸隆線爲最多，三三線以上者僅有。
 - 乙·追踪線流於右三角外側者，其隆線以〇線爲最多，一九以上者最少〇。

紋 形 指 綫	外 箕 形 紋												總 計	
	手 左						手 右						指 數	%
	食 指	中 指	環 指	小 指	拇 指	計	食 指	中 指	環 指	小 指	拇 指	計		
1	4	7	1	2	2	16	7	10	1	6	1	25	41	.09
2	36	42	17	91	18	134	82	58	22	35	12	209	343	.78
3	70	77	43	84	34	308	111	102	39	86	26	354	672	1.52
4	98	108	72	142	69	489	156	166	89	172	37	620	1109	2.52
5	146	182	88	194	78	688	156	181	89	281	49	756	1444	3.28
6	154	158	85	240	102	739	172	246	106	288	71	883	1622	3.68
7	167	225	114	298	135	939	179	283	104	332	87	985	1924	4.37
8	217	239	103	317	149	1025	212	330	99	342	112	1095	2120	4.81
9	248	253	134	330	203	1168	205	339	123	360	122	1148	2316	5.26
10	286	343	151	416	237	1433	159	409	108	393	155	1324	2757	6.26
11	308	380	204	442	244	1578	219	488	171	447	155	1480	3058	6.94
12	337	464	239	620	279	1939	264	531	204	474	161	1634	3578	8.10
13	328	489	258	612	297	1984	249	472	206	490	182	1599	3583	8.12
14	295	492	304	772	311	2174	207	535	220	528	190	1180	3855	8.74
15	237	444	299	653	303	1936	216	395	239	496	212	1558	3494	7.92
16	180	360	316	600	291	1747	129	329	230	408	217	1313	3060	6.94
17	140	290	284	477	246	1437	92	231	220	343	233	1119	2556	5.79
18	81	201	232	325	264	1103	67	166	189	263	221	906	2009	4.55
19	48	135	176	226	216	801	43	101	130	142	193	609	1410	3.09
20	27	74	130	155	186	572	29	53	11	97	227	616	1088	2.47
21	20	47	85	70	142	364	13	26	55	67	173	334	698	1.58
22	3	27	53	44	113	240	6	13	34	28	159	240	480	1.09
23	4	11	37	13	99	164	2	4	13	20	100	144	308	.70
24	4	3	20	4	48	79		3	13	10	108	134	213	.49
25	1	4	10	7	41	63		2	3	1	66	72	135	.31
26		1	4	3	27	35	1	1	2	1	45	50	85	.19
27					14	14			4	1	26	31	45	.10
28			1	1	4	6		1	3	2	22	28	34	.08
29					5	5	1			2	10	13	18	.04
30			1		4	5					11	11	16	.04
31			1	1		2					5	5	7	.02
32											2	2	2	.01
33											1	1	1	.01
34			1			1							1	.01
計	3139	5056	3463	7069	4161	23188	3076	5475	2831	6115	3391	20885	14071	100
弓形紋	865	524	155	197	317	2058	779	330	113	140	157	1519	3577	100
內箕形紋	968	120	33	30	81	1232	1082	142	92	54	64	1434	2666	100
損傷紋	161	186	212	268	128	955	226	195	204	238	128	991	1946	100

紋 手 指 流	斗 形 紋												總 計	
	左 手						右 手						指 數	%
	食指	中指	指環	小指	拇指	計	食指	中指	環指	小指	拇指	計		
0	273	280	427	41	158	1179	329	416	691	194	334	1964	3143	14.26
1	203	205	209	16	88	721	237	267	459	162	261	1386	2107	9.56
2	283	265	238	17	106	909	231	342	625	276	363	1837	2746	12.46
3	356	237	153	8	143	897	192	332	618	433	474	2049	2246	13.36
4	404	204	86	8	153	855	187	291	539	476	527	2020	2875	13.04
5	334	121	55	7	154	671	132	223	390	474	563	1782	2453	11.13
6	283	83	32	7	166	571	81	121	240	373	522	1337	1908	8.66
7	195	27	8	2	157	389	49	98	160	271	429	1007	1396	6.33
8	125	26	7	6	125	989	40	50	125	165	379	759	1048	4.71
9	90	19	2	3	93	207	16	25	56	91	226	414	621	2.89
10	54	4	3	3	51	115	7	16	30	40	157	250	365	1.66
11	35	4	1		29	69	2	4	19	16	88	129	198	.86
12	20	3		2	26	51	1	3	6	1	41	52	103	.46
13	9	1			19	29	4	1	5	2	21	33	62	.28
14	6	1	2		10	19		2	1		9	12	31	.14
15	3	1	1		7	12	2			2	4	8	20	.09
16	2	1			5	8	1		1		4	6	14	.06
17			1		1	2				1	1	2	4	.02
18	1	1				2			1	1		2	4	.02
19	1					1							1	.01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共 計	2677	1483	1225	102	1491	6996	1511	1511	3966	0978	4403	15049	22045	100

洗 髮 指	斗 形 紋												總 計	
	左 手						右 手						指 數	%
	食 指	中 指	環 指	小 指	拇 指	計	食 指	中 指	環 指	小 指	拇 指	計		
0	96	104	140	24	63	427	109	104	196	69	117	595	1022	3.96
1	118	101	157	33	86	495	116	128	219	64	142	669	1164	4.54
2	129	153	205	55	117	659	174	136	303	74	178	865	1524	5.94
3	145	144	255	57	118	719	167	172	343	57	182	921	1640	6.39
4	157	162	284	83	174	860	201	148	383	59	181	972	1832	7.14
5	167	165	321	89	173	915	217	121	310	35	186	869	1784	6.95
6	162	172	338	116	187	975	207	140	273	38	154	812	1787	6.97
7	147	166	343	162	213	1031	262	125	232	26	124	769	1800	7.01
8	152	208	375	166	229	1130	228	113	175	11	122	649	1779	6.92
9	122	207	337	180	234	1080	224	89	115	19	80	527	1607	6.26
10	118	182	339	213	251	1103	238	81	78	6	87	490	1593	6.20
11	88	168	328	177	223	984	207	52	47	5	79	390	1374	5.35
12	67	152	311	211	241	982	197	61	45	8	54	365	1347	5.20
13	65	135	240	170	210	820	172	47	25	3	50	297	1117	4.35
14	54	103	243	135	228	763	131	41	11	1	25	209	972	3.78
15	35	88	176	110	211	620	131	29	13		35	208	828	3.22
16	24	69	153	105	166	517	99	15	6		14	134	651	2.53
17	14	49	99	68	126	356	68	23	8		11	110	466	1.81
18	7	38	82	50	128	305	46	17	4		11	78	383	1.49
19	10	23	49	40	95	217	44	8	2		7	61	278	1.08
20	4	18	46	31	85	184	31	7	2		10	50	234	.91
21	5	13	26	17	72	133	20	3	2		3	28	161	.62
22	2	4	15	9	41	71	12	4	2		2	20	91	.35
23	1		15	8	49	73	5				1	6	79	.31
24		1	11	4	29	45	7	1			1	9	54	.21
25	1	2	11	1	20	35	3	1			1	5	40	.16
26		1	4		9	14	6					6	20	.08
27		1	3		14	18							18	.07
28			2	1	10	13							13	.05
29		1	2		4	7	1					1	8	.03
30		1		1	7	9	2	1				3	12	.05
31			1		4	5							5	.02
32			1		3	4							4	.02
34					1	1							1	.01
35					1	1							1	.01
39							1					1	1	.01
共 計	1890	2631	4912	2316	3822	15571	3326	1667	2794	475	7857	10119	25690	100



破獲暗殺與誘賣人口兩案

之經過

周漢明

省會警察局十二個分局中，份子最複雜，地點最偏僻者，要算漢陽鸚鵡洲十二分局。鸚鵡洲在漢陽之南，長江之畔。橫不過一里，長轄二十餘里之遙，為湖北竹木業唯一場所，居民約四千八百餘戶，竹木工人佔十分之八，可算一工人區域，文盲居多，帮派分歧，良莠不齊，近數年來，因農村破產，市面蕭條，木業衰落，使工人生活，日陷於絕境，時逢冰天雪地之際，饑寒交迫之時，竟有無知之徒，視該洲地面遼闊，僅有警察機關一處，分駐所派出所，均相隔數里之遙，又無電話，交通不便。故於元月十一日，突發生親姐誘賣有夫之親妹，本月十九日，又發生深夜撥門入室暗殺，企圖搶劫，但犯法在民，執法在官，兩案發生後，兇犯全獲。茲將兩案經過情形詳誌於後：

(一) 誘賣親妹

這一誘賣親妹案做得很秘密。經我們的破獲，是由去歲十二月間得來的線索。去歲十二月三日夜七時許，突有不認識之人，聲稱舒光貴，來所報稱：民妻舒龔氏，上年四月間，被伊二姐蔣龔氏誘拐來漢，不知密藏何處，今日民因來漢，突在貴局轄內（荒五里正街一百一十二號）蔣龔氏家瞥見妻子龔氏，當即上前抓他，彼等朋黨甚衆，將民妻搶去無踪，請貴局派員協助等語。當由該所巡長陳雲龍派警周漢明前往協助，去後旋據該警回稱：舒光貴以人力孤單，無力要人，業經去漢。經警詢問蔣家，據蔣龔氏聲稱：我妹未來我家，今天我妹夫看錯了，是一個誤會。該巡長因當事人不加追究，而案屬民事範圍，未便深究。突於今年元月十一日夜十一時許，又據本所巡警周漢明回所報稱：荒五里正街一百一十二號蔣龔氏家，誘有由新堤來婦，密藏其家，未報戶口，並暗請媒人賣與欄江堤楊維啓爲妻，說合財禮洋壹百貳拾元，言定本月十五日過門。巡長陳雲龍聞報，當即率警一同前往欄江堤調查，確係實情。當即連夜會同十二保第七甲甲長陳惠南前往該戶調查戶口，并將該犯婦蔣龔氏及被誘拐婦舒龔氏二名口捕獲帶所，詢問供認不諱，隨即備文一併解請轉送訊辦。

(二) 暗殺

元月十九日夜四時半，十二分局一分駐所派出所巡長陳雲龍，據居民申柏廷來所報稱：

適纔不知何許人，深夜入荒五里河街六十一號復興祥客棚，用菜刀將房門撥開，（民妻在他棚搭伴）將民妻王氏及該棚申維岳之妻曾氏頭部均各殺有數刀，血流於注，不知有無生命之虞，匪已遠颺無踪，請派人緝拿兇犯等語；該巡長陳雲龍，當即親率警前往受傷家查勘，出入行跡，僅一布鞋腳跡。（因天降有雪故有足跡）一面派警飛報分所，一面率警士周漢明羅漢初張致忠陳大章等，深夜分途調查戶口，偵查行跡。查得相隔肇事地點二里之熊化保家，廚屋內脚盆中，有泥襪一雙，棚子門口，有布鞋足跡，與肇事處足跡相同之脚印。該長警等心中揣測，時逢天降大雪，又未起下貨物，何有泥襪，當即叫門檢查戶口，瞥見尹金華與熊詹氏通奸，並在尹金華手中及外套上見有血跡，該巡長詢問，說你身為工人，不殺豬羊，何來血跡，該尹金華答詞吱唔，當即一併帶所，訊之該犯，竟不承認有殺人情事，後擬考問，該犯畏法始直言不諱。供稱：我去歲與申王氏因事有仇，今年正月初二日，我同他丈夫申柏廷抹牌，因六角錢與我爭吵；聽說申王氏，在復興祥客棚搭伴，無有男人在家，是我持菜刀入室，殺他幾刀，已報昔仇，申曾氏在旁喊叫，恐外面聽見，來人捉我，是我又殺他幾刀，不知他們死否。我並沒有拿他家東西。復據受傷人申王氏供稱：他進房就殺我，不知是何緣故，做伴的喊叫救命（指申曾氏）他就殺他，並未拿我們的東西。申曾氏供亦同。似此情形，隨即備文一併解請轉送訊辦。

上誌兩案發生，凶犯全獲。我覺得只要我們警察的耳目靈敏遇事留心，沒有不能破案的

。但警察爲預防危害更要平時深入民間作無形的調查譬如某方發生奇案頃刻即可破獲，才不負我們的職責。如上誌兩案若不是偵查於平日，何能應付於臨時。足徵該所長警等，對於遊蕩無依之份子平時有所注意。故寅時發生，卯時全獲。十二分局派出所，所轄七里之遙，又無崗位，僅五人負責梭巡，無知之徒以爲勢力薄弱，胆敢在警區內，誘賣與暗殺，這還是我們警察之職責未盡，預防不週。以後須望我們的警察同志時時留心，負起責任，以期不再發生同樣事件，乃政府之榮光，亦我全洲民衆之福利也。

捉拿竊盜案的一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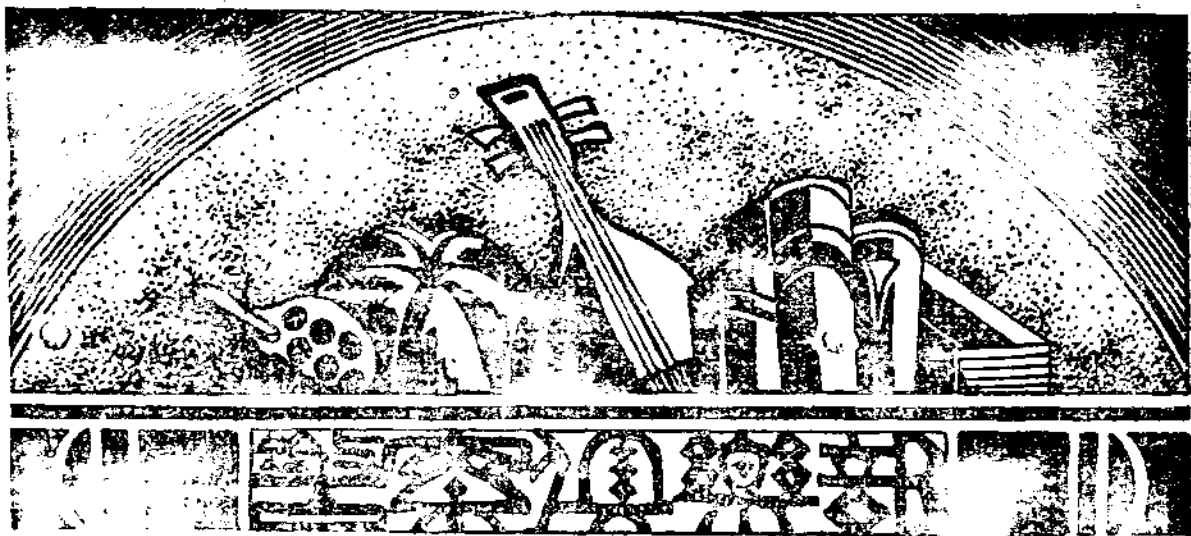
徐則忠

本年元月十三日，服務武勝門——編訂門牌——正在九十三號巷內編訂號次時，突然的許多市民，叫喊捉賊，「小偷，不要放他跑了，截住。」這一片嘈雜聲，振破了我的耳膜，趕出來，看見這些市民，由武勝門外向我們境內跑來，我們把視線移到這一羣市民中，來分析那個究竟是「小偷」而好截獲，發現了一人在前面跑，是可疑的，但是也在叫喊捉賊，「不要放他跑了，要截住他」，不過此人已跑過了我的前面，我們的鍾巡長也隨在人叢中趕來，向我說：「前面跑的一個就是竊賊，他跑過我們的側面時，我正在武勝門口取締攤担，他叫喊捉賊，我抬頭觀察之下，後面有許多市民也在喊捉賊，我就曉得前面叫喊的一個，即是小偷，他叫喊的原因，是用來掩飾我們的耳目的一種技巧，在急切之下，未當時截獲。」這是鍾巡長追趕中，向我說的他當時的經過，此時那個竊賊已轉灣了，進戈甲營，我們怕他逃脫，加倍的猛追，看他又轉灣了，進了小巷，市民中有人說，那是個不通的巷子，再不怕他跑到誰處去，我踏進了巷子，該巷很灣曲的，所以未見他逃到誰處避躲，須得搜查，鍾巡長分配我和邏警堵着巷口，恐怕他乘機逃脫，他去担任搜查任務，搜查了幾個灣巷，沒有發現，此時巷中的居民也驚動了，問他們也沒看見，只有一戶之門半掩，該屋沒有人出來，因樓下房屋在招租，估計必逃入該屋無疑，進內搜查，果然在該屋的門側躲避着，遂帶所

—— 捉拿竊盜案的幕一 ——

偵詢，照例問他的年齡籍貫，和今天在那裡偷東西，供稱：「姓李名文斌，黃岡人，我不是久於斯道，因訪友不遇，值此寒天，饑寒交迫，無奈出此下策的，今天走到武勝門外，折修馬路邊的沙湖巷三十六號，見該屋空無一人，進去時佯裝訪問，屋內又無人，見財起心，就踏進臥室，拿了被褥二床，不料出來，被衙鄰發現，叫捉拿我，祇得將被褥甩了跑，先生把我捉住了，我下次不敢，請先生原諒」。似此刁滑之供詞，決不是迫於無奈之徒，況在被追的時候，尚能用飾詞掩護，足証是久於斯道者，遂轉分局究辦。

轉告同仁啊，凡作奸犯科者，都有很好智識和技巧，此次事件又給予我們一個很寶貴的經驗。我們服務在這複雜的社會上，隨事隨時都要運用我們的腦筋，細心體察，才能盡到我們警察的職責啊！



王沛霖伏法記

公 園
派 出 所
李 作 新

滕六施威，飛廉助虐，把一個大地山河，裝成了明晃晃亮晶晶的水晶世界。

在這風雪交加的早上，馳名全國的黃鶴樓，除與孔明燈遙遙對立外，再不見男女遊人，和騷客詩人的足跡，僅僅的只有我這不眠不休不畏風雪的警察，仍然在那裏踱來踱去作那「防患未然」的工作。

噹！噹！噹！報時鐘八響了，嗚嗚的號聲，由遠而近的送進了耳鼓，我很奇異的，緊握着手槍，四處的偵察着。

踏！踏！踏！一排武裝兵士押着一個犯人，連跑帶拉的走到漢陽門，接着就是衝鋒號聲，槍轟聲，頃刻之間，犯人已身睡塵埃，嗚呼哀哉了。

這時，我因為是值勤，不能遠離崗位，所以不知道是甚麼案子，後來下班了，看了罪狀，和軍法處的判決書，才知道是轟傳武漢，啓新照相館店員勒索少東的王沛霖伏法了。茲將軍法處判

決書，抄錄於後：

「本案所應研究者，即在其是否僅係殺人，抑係擄人勒贖而殺被害人而已；據被告供詞，並不承認其殺人之出於預謀，但詳查當日之事實，就研究所得，說明如左：查被告在啓新照相館，由學徒而店員，與主東向無嫌怨，即令偶因借支不遂或紅利未分，亦非不解之冤，况聞于何辜，更無仇之可言，乃不殺其所仇者，而殺其所仇之子，對於毫無抵抗力之小孩而施此毒手，謂非別有用意，其誰信之。按被告明明因嫖賭虧累，而受經濟壓迫，乃不自檢束，而怨望他人之不我予，則其非分圖財之妄念，自非一朝一夕之故；其在粵珍之電話，已明白表示其真意，決無以此嚴重之事，而與人妄開玩笑之理；再查親告殺人處所，係在啓新照相館後院暗室，該院係銀行公會球場，該館租其餘地，築室以爲洗影之用，平日常關閉加鎖，鑰匙存于賬房，被告於數日之前，即將鑰匙竊去，足證其蓄謀已久，且館之前門距後院暗室，約百步，被告乃乘小孩過問予家屬不覺之際，將其引往後院，經過義記烟莊，同泰參號，兩家舖面，再轉入小巷，始達後院，而入暗室，是其事先，確有計劃，其必將小孩勒死者，恐其啼哭聲張也；其將尸體，藏之暗室者，恐其尸體發現，而敗漏勒斃之計也。觀其將小孩勒斃之後，猶復回店從容工作，並云小孩，已被人引往武昌，最後又通電話，謂小孩已轉蒲圻，並索款五千，仍逗留武漢不去，可以曉然。查盜匪擄人勒贖，有既得贖而釋放被擄者，更有得贖而殺害被擄人者，併有先將被擄人殺害，而再行勒款者，被告先將被擄人殺害

，再行勒索，惡性殊屬重大，未便僅憑其一面之詞，而曲爲之恕；據上論結，應依懲治盜匪暫行辦法處斷」。

讀了上面的判詞，引起我這樣的感想：假如王沛霖是一個有錢的店主，就不會被槍斃了，因爲如果是有錢的店主的話，就有「嫖賭」的資格了，就不會犯死罪了，只因王沛霖是一個生活的苦難者，經過由學徒到店員的磨難過程，那裡有錢來「嫖賭」？而又敵不過都市物質享受的刺激和誘惑，只有迫他以犯罪手段去滿足他的慾念。不過我很欽羨他，能够在這人口繁華，軍警林立的都市裡，做出這樣驚天動地駭人聽聞的案子來，實在是很有犧牲性，和冒險性，但是我又很悲歎他，就是可惜他將這犧牲性和冒險性無妄的浪費了，他沒有抓住真正的敵人，殺死一個店主的兒子是沒用的，社會上像他那樣生活苦難者也不知千千万萬，特別近年來工資水準與物價水準的剪刀差（物價日益增高等於工資日益減低）一天厲害一天，藉薪工生活者只有日益貧困而感不能支持的苦難，然而我們要真正的追認這些苦難是誰給我們的，全中國百分之六的同胞（東北四省）已熬受着完全亡國奴的苦難，和八千萬同胞（華北五省）正陷入半亡國奴的苦難中，這是誰賜與的？這些奴隸同胞的苦難與我們安全區同胞的苦難是來自同一源泉，十分之一的資源土地的損失，瘋狂的走私活動，關稅損失千萬元以上，以致政府收入銳減，安全區國民負擔加重，又如收買民族工業，強迫植棉政策，糧食收買政策等，以致國民經濟被摧殘，物價日益高漲，等于薪工日益減低，造成人民如此莫大

——記 法 伏 霖 沛 王——

的苦難，賜給我們苦難的真正敵人就在這裏捉住了——民族大敵，因此殺一個店主兒子，想僥倖弄意外之財，是不能解決大衆苦難的，唯一的根本解決辦法只有聯合廣大苦難同胞一致起來爲祖國而犧牲，殺退真正的民族敵人，才能根本解除我們的苦難。

關於提高警察地位的幾句話

四分局朱 萬

提高警察地位的口號，任憑恣喊得震天價響，總有一部份對於警察沒有相當認識的人們，尤其是因個人私生活不規則致觸犯警章而被罰的人們，老是說些風涼話來譏誚警察，摧殘警察，以洩他或她人的私憤，這，不能不說是一種阻止提高警察的地位的障礙物，此而不除，所謂提高警察地位云者，終將成爲一紙不兌現的空頭支票。

記得是昨年（二十五年）十二月中旬吧，文華中學學生，爲援助綏遠剿匪禦侮的忠勇將士，特地舉行一個盛大的游藝會，以門券收入，悉數滙往前方，藉示慰勞之意，愛國熱忱，實所欽佩！所排演節目，亦幕幕精彩，博得觀衆掌聲不少，委實難能可貴！就中有一幕話劇，未免太給我們警察難堪！劇目恕我不能記得，內容是這樣：

幕啓，露出一所簡陋的辦公室來，擺上幾張棹凳，有沒精打采的戶籍警，有鬼頭鬼腦的書記先生，劃表呵，寫字呵，翻看冊簿呵，忙個不了，另外有一位服裝不整奇形怪狀的警官，口裏含枝紙烟，手裏拿張廢報紙，顛倒看看，突然帶上一個案子來，不待警官開口，那老百姓很不客氣的向警官說：

「我們夫婦同行，就妨害風化嗎？」

「當然的，男女同行，就是妨害風化，要受罰的。」警官便抽抽着烟捲便答復着。

「你連字的倒順都弄不清楚，還配當警官嗎？」老百姓看見警官把報倒着看，便又這樣的反問着。

「我就是這樣糊裏糊塗的成天的在混，混一個月拿幾塊錢用用完事，你又其奈我何？」警官像瘋魔似的跳起來，惡狠狠的望着老百姓說。

老百姓見他不可理喻，望着他泛一泛白眼，口裏不住的咕哩咕嚕的走了，警官仍舊是怡然自得的把兩支腿蹺起來坐着，不一會，出來一個警士，頭破血流，制服也拉爛了，警棍也敲斷了，哭叱叱的向警官報告：

「報告××，我在××街站崗，被一羣流氓打了，請示核辦！」

「××街原是有鬼的位子，我老早就告訴了你的，你偏耍大意，於今被鬼打了，叫我怎麼辦呢？該死的東西，自己不能保護自己，還能保護別人嗎？還不給我滾下去。」警官像氣得什麼似的，埋怨警士。

警士只得自認晦氣，快快的下去了。（幕落）

像這種表演，他的性質是否含有譏諷，侮辱警察的成份夾於其間，當然屬個絕大的問題，不過，我總覺得似乎太過火了一點，事實的告訴，際茲文化水準一天增高一天的中國，假使連報都看不倒的文盲，很明顯的，警士是被流氓打了的，硬要說被鬼打了的迷信大家，還能夠充任警官嗎？站在推行新運工作最前線的警察，問案子的時候，還能夠抽紙烟嗎？至於

那筆妨害風化的案子，我并不是開倒車的話，凡是異性同行而被警察以妨害風化罪的，多半是些醉心洋化的摩登人物，藉着社交公開的美名做幌子，而行其所謂「吊膀子」「扎妍頭」之實，斷沒有一對十足的，一點假也不參的真夫妻或是嫡嫡親親兩姊妹同行於某一個角落裏而被警察目爲與善良風俗有關的，警察同志們，努力吧！努力充實我們的學術，尊重我們的人格，外來的詆毀，是不足懼的，語云：「事實勝過雄辯」。這就是說，只要我們能耐勞苦在長官指導下腳踏實地的埋頭苦幹，自有達到彼岸——提高警察地位的一天。

談談防盜和暴動演習後的經過及感想

二分局
唐 統
戶籍室

總局因爲感到省會——武昌——是全省政治中心，同時又是全省行政的集中地，倘若防護稍有不虞之心，其責任就在省會警察肩上，於是逐年以來，日新月異的力求改進，除着就各分局情形設立派出所嚴加防護外，並又趁就冬防時期，總動員地舉行防盜與暴動演習；使各個警察的腦海中，無形地都具有一種相當的臨機防護上的應策和經驗，以便到了非常時期，就可不致倉皇失錯，而且能以很活動的腦力去應付最緊急或最激烈甚至非命的環境，同時也可藉着這個機會，感動一班的市民，使他深刻於骨。

當防盜演習的那一天，時間正是下午了，突然由電筒裏傳來了一個電話：……「叮叮！喂？中正路業已被盜，趕快去捕！」……在這個很緊急的當中，傳達了那個很敏捷的電話，真是鬧開水放，誰都不敢怠慢一下；一會兒竟將全局休班長警，都衣服整齊地飛出了大門，好個電掣兒的跑步，底殼催的聲音，剎那裡，都分佈好了哨位，一直經過了十餘分鐘，才破獲了這個胆大的強盜。伊時，民衆固然不明瞭究爲何事，可是我們能在那種擁擠的人山人海裡，而有力去獲到那個不相識的偽強盜，也算有趣而有深

義的工作了。

當時，差事一撤，便將偽盜隨帶回局，把他的偽裝去了後，原來還是一個警察。這都不談，專且更新的描寫第二天晚近的一幕——暴動演習——，這幕比較演得更發神氣逼真，而且有趣與合法，因為總局的規定，除以工人裝束外，不得裝出其他花樣，同時每個人身上，不管裝的是何類的工人，應不能不密裝暴動上的武器和紅布條的暗記；可佩他們的天才，個個都裝得不相識了，真是奇奇怪怪，黑黑糊糊，簡直別開警察人生的面目，而變成了挑工、挖土、鋸木、建屋的勞工神聖！若不是平日同在一分局服務的人，恐怕會了面後，還要把他當做真的放走了。

時間正在下午四時，我們都已出了發，到了五時後，其暴動的四圍，卻如電網一樣的繞布了；除設置固定哨位外，再加以巡查或長官的捕探，以便增加防密的力量。

暴動地曹家一巷，出發點省立公共體育場，時間到了後，傳令兵便乘車出來了，一時防範嚴密無形戒嚴，天色正是黑黑不明地在籠罩着電燈奮鬥的當兒，殊知他們的技倆神奇，裝化各有奧妙，逃出境外經過毗連分局者也有；甚至一時不慎，致入歧途，因為着逃機所逼，或業經逃出境外已經不少崗位因舉止出於異外現出本相致被盤獲與盤獲而不得其證具者亦有；拉車夫啦！小本木匠啦！大司夫啦！泥水匠啦！小販和炭舖裏的司夫們啦！……一
共十餘人，均各有各的特樣和異長，簡是與之無二了！

其中有幾個裝得最使人不會注意的，就是檢破布、挑煤炭，和木匠、大司夫四人，因為檢破布者，他的手和面，總是不能清潔，一身的破舊棉服，再捆上一根黑油帶，穿上一雙左右兩式的無跟拖鞋，頭戴一頂前寬長後短的爛毡帽，再是挑煤炭的，也竟到了一套好衣服，因為天氣很冷，他的手和鼻子，也很不意的染成了一色，尤其木匠及大司夫不知怎麼弄那好，連身上的鋸木屑，牛油堆積起光的衣服，油鍋裡拿出來的指頭，使人見了，真是無言可諭！

在他們工作上表現最可神妙的，就是武器和紅布條的藏跡，有的武器就藏在棉衣服內，有的就將鞋底挖空密藏在鞋底內，有的就藏置於攜帶的物體內，有的布條就用麵糊貼於腳板心下，有的就縫於口袋的進口的反面，有的就貼在衣袖的腋窩下，有的就……。

這些被困於網中的暴動份子，好個不易的才將他們辨別清楚，用繩子捆了回來，把人一清，才知逃出者尙在不少，於是又派差事到旁分局去領，然後再將隊一站？……哈哈！……有趣已極！真不笑也要隨聲笑過一場了？！

由此看來，像這種防盜與暴動的演習，雖然是短期的舉行和文明的表演，可是對於全體的印象，卻增進不少，尤其最難得的就是鍛鍊了他們的敏捷和勇敢的精神，固然現在表演是「偽」的性質，而亦可以說是將來的「真」的工作了，所以警察之於國家，責任最關重大，警察之於人民和社會，責任更關重大了。

幫辦戶籍得來的經驗和認識

七分所龔企堯

流光如駛，冬去春來，回憶三月前的今日，是我幫辦戶籍完竣，下班服務的這天；在幫辦幾個月裏，承官長訓教，戶籍同人指導，抱定實幹，苦幹的精神，感覺腦海映入有益的幾點經驗和認識，是增服務外勤的便利。

本來調查戶口，辦理異動，有專門人才相當訓練的戶籍長警，外勤同仁深知戶籍常識的，故不乏人，而未加研究者，諒也不少；總局為填寫更換，編組等一切事務妥執行，因戶籍人員之有限，才實行考取主義，以略能寫算，稍具戶籍常識者，為短期協助臨時幫辦，五月一日，幫辦開始了，幾月當中，專做的戶籍事業，如填寫戶口片，更換各種表冊，辦理公民宣誓，填寫誓詞，公民證及編組保甲，各項異動呈報表……等，餘時則在調查戶口，探詢事故，搜查烟館，賭窟，娼窩，轉瞬間戶籍生活，虛度過半年。十一月一日的那天，揭示欄上貼着一張命令上寫着：「現幫辦戶籍事宜，已告完竣；幫辦警回原班服務，仰即遵照此令。」等語。咳！幫辦屆滿了，還是在填寫表冊，口片和旬報。

直接間接調查戶口的執行，抽查戶口的結果，就有些不良戶口——「烟館，土娼」攝入眼簾，「行使偽鈔，販賣人口」等可疑不肖之徒，也有特徵的認識，調查戶口，辦理異動，統計及一切戶籍應行的職務，雖未澈底研究清醒，然內幕實際情形，性質方針，如搜查烟館

，抽查戶口的秘密技能，大概稍識略知，轄內人民風俗，地方習慣生活情形，也得些實際描寫的材料。本所距省會之南，長江東岸轄內有堤，堤前堤後毛家墩等四街，堤後街儘居本籍農人，純良勞苦的耕種者，堤前毛家墩三街遍居湘籍，常兩縣旅鄂經營木業商人——工人，佔全所管轄人口四分之三，口操不改故鄉土腔，過着山野村夫蠻暴生活；團結力特別堅厚（即分你北我南或結盟拜會）外籍人民難相親近，工人河時搬運木頭，起坡造筏裝艇等聚千人一處工作時頗多，喧鬧之聲音，遠聞數里，工會舉在灘頭，幹事領導施工，招扶分配工資，負其責任，假使工資分配不均，或玩苟且，私行工作遲到早歸，倚衆欺寡或仗強欺弱……等細故，即成爭鬥，破頭流血案常有發生，數年前曾演過驚人慘劇，本所劉巡官瑞星爲「預防械鬥」起見，每日對工作地點加派槍差巡邏，維持秩序，並飭當班崗邏同人時刻注意，其防範週密，工人械鬥，近年來未敢發生。

居民貧多富少、良秀不齊，目不識丁的男女老幼文盲，佔轄內人口統計中之十分之七，知識淺陋，生活勞苦，致易受人愚弄，姦淫，誘惑，售販偽鈔，販屯人口等不軌行爲，每年總有幾回發現。

再依地形方面來說，轄內全是倭而且小的木皮篾片房屋，堤前街佈了些碎石稱全洲巨街，豎着幾盞半明半暗的煤油路燈，夜晚代表雷燈公司流電，雨雪時泥濘滯足的白沙洲，談不上交通、衛生、市容三點，維持工人不鬥，是本所同人的重責，取締烟、賭、娼次之。

四小時守望的我，對不良戶口相當記憶，人民詢問圓滿對答；零小之徒舉動暗地監視，俗云：「人熟是寶」，用腦筋去應付和支配，這就是幫辦戶籍得來的幾點有益經驗和認識。



間 諜

敵方間諜密佈長江流域

天津六日電：某方近派
諜報員甚多，密赴長江
流域，偵刺我軍事治政

消息，津某租界設有指揮總機關，由一王某主持，某國近擬
在津租界建設無線電台，即在與此工作，採取密切聯絡，為
偷竊我消息機關，現由領館籌備中。

陰 謀

鄭案繼續發現新証據

鄭州通信：本年一月上旬
，鄭州行政專員公署破獲
日方駐鄭特務機關搜獲種

種危害中國之證據，業經各報發表，茲又探悉尚有其他續行
發現之文件，乃該特務機關之發文簿，雖或為燼餘之物，文
字不完，而於該特務機關之刺探軍情，利用漢奸，圖謀為害
我國之種種活動，均不難於字裏行間，得有充分之證明，爰
再詳誌於後：

(一) 刺探鞏縣兵工廠內容之證據送達處駐屯軍司令部

鞏縣兵工廠調查一一，九，二二，（調查內容從略）

（一）破壞豫北之計劃，去年八月五日，自稱豫北自治區長官吳百諾致函鄭州日本領事館，請求援助，以十萬元擴充自治軍，又以十萬元收買鞏縣兵工廠。

（一）妨害或竊收中國方面電報之計劃，「山口先生昨晚中島上士來此，據說軍隊方面將用山口先生所設特殊無線電信班，以妨害或竊收中國方面之電報（下略）」

（一）此外尚有從燼餘中取出之該特務機關發文簿，尤足為種種陰謀之佐證，亦詳誌如後。

間

日本特務機關發文簿（一）鄭州特務機關，一、住 及××××××。二、向該方面×××對×××注意。三、請發交際費事，鄭州特務機關情報部，一、隴海鐵路局擬敷設洛宜輕便鐵道事。二、黃河水利委員會成立督防處事。三、高粱茂盛期各縣武裝壯丁巡查隊所需子彈薪給之發給法，及武裝壯丁之定額。四、河南省地政局組織規程。五、陸軍第二十七軍第二十五軍移防河南省信陽。六、奸商之來豫購買為某口人之糧食收買政策。七、交×招募汽車營兵。×，××××××。

諜

日本特務機關發文簿（二）×××××，××，西安廣播電台成立事，鄭機情，一、本營轄區內中國軍之移動，一二、河南省財政廳會計設計委員會。四、機關長返任增田大尉來任事。一三、河南省商邱縣清鄉實施計劃。一四、咸同鐵路之建設，鄭機情。一五、陸軍第九

陰

十五師教導總隊畢業典禮。十六、陸軍交通兵第二團招募汽車學生事。一七、綏榆地方清鄉普及委員會成立×林分會事。一八、綏榆地方清鄉……委員會……。二〇、河南省……。二一、陝西省……。二二、伊陽縣防……成立。二三、本管轄區域內中國軍……。二四、道清鐵道延長線起工。二五、調查鞏縣兵工廠。二六、九一八紀念日之情況報告。二七、碣堡失守罰則。二八、鄭州壯丁訓練事。二九、陸軍第六師移防商都。三〇、陸軍二十五師移防甘肅。四五、美孚火油公司所有土地出賣事、陸軍第九十七師於鄭州訓練新兵。……徵兵檢查（第一報），日本特務機關發文簿（三）鄭機情，××駐在×省軍隊。三六、本管轄區域內中國軍隊之移動。三七、西北剿匪經過，（附豫南剿匪）。三八、請願修築許禹鐵道。三九駐風陵渡渡船連航協定成立。四〇，道清鐵道延長工事。四一、陸軍第二十五團向洛陽移動、四二、隴海路招募路警學習員。四三、陸軍第二十三師移駐開封。四四、河南省駐軍。四五、本管轄區內中國軍……。四六、河南省防……。四七、咸同鐵路……。四八、交通兵團……。四九、邵主席……。五〇、西安……。五一、溥儀復辟宗教團。五二、馬占山赴西。……。五三、決定討日軍指揮官事。五四、剿共中央軍之失敗。五五、豫西所管轄區內檢查徵兵（第二報）。五六、西安綏署教導營招募學習員。五六、呈准出差事。五七、督勵第十三師駐地之壯丁訓練。五八、綏東將士慰問運動。五九、×××××，×××，×××××。日本特務機關發文簿（四）鄭××，×××，×××××集合地。六一，西安對楊永泰被刺

謀

之流言。六二、豫西師管轄區陝縣團管轄區徵兵抽籤，鄭情。六三、西安方面綏東將士慰勞運動第二。六四、開封方面慰勞運動第三。六五、鄭州方面慰勞運動第四。六六、洛陽方面慰勞運動第五。六七、河南省各地慰勞運動第六。六八、西安之黨派。六九、開始風陵渡河鐵橋工程。七〇、豫北之警備狀況。七一、豫北炮。七十二、新鄉飛機場。七三、第八十五師於新鄉招募。七四、西北赤軍移。七五、河南之狀況。七六、陝甘駐防軍隊。七七、豫省及豫鄂邊區駐防軍隊之調查。七八、陸軍第九十五師移駐南陽、七九、豫省主要都市着手冬防。八〇、第六師於隴海沿綫演習。八一、新募交通兵汽車學習兵開往南京。八二、隴海沿綫中國軍之駐防。八三、洛陽公安局成立事。八四、第三十二軍及四十軍於冀豫省境舉行大演習、八五、鄭州方面綏遠將士慰勞運動，第七，×××，×××，×××××。

陰

謀

日本特務機關發文簿，鄭機情。八八、安陽防空演習。八九、陸軍第八五師駐防禹縣。九〇、河南省保安團調查。八一、航空調查之件。九一、西安籠城十週年紀念日楊虎城告民衆書。九二、河南省慰勞綏遠將士運動。九三、西安地方慰勞綏遠將士運動。九四、第六師第十旅槍斃漢奸。九五、中國航空建設協會河南分會。九六、河南中國軍之移動及現駐部隊。九七、本機關對張學良苦迭打案之蒐集情報。九八、河南中央軍因「一二·一二」事件之移動。九九、因西安事變中國……報告。一〇〇、「一二·一二」事件當地狀況報告。一〇

陰

一、「一二·一二」事件狀況報告。一〇二、「一二·一二」事件西安方面之狀況。一〇三、合葉鐵道決定採用南線。一〇四、陝西省立深礦處。一〇五、「一二·一二」事件當地狀況報告。一〇六、鄭州防空分會成立防空團。一〇七、河南全省宣佈戒嚴令。一〇八、關于蔣介石由西安出險狀況之報告。一〇九、豫西，管區着手組織在鄉軍官會。一一〇、開封方面慶祝蔣介石安抵洛陽之狀況。一一一、剿匪軍第二縱隊移駐河南平漢線。一一二、蔣介石出險後狀況之報告，××。一一三、××××駐於××××南段。

日本特務機關發文簿（六）×××，××××，報告××××近況，××，×××，開封鄭州方面慶祝元旦狀況××。一一六「一二·一二」事件發生之由來。

謀

某國假造赤色恐怖
津搜獲偽共黨經過

天津通信，本市警察局偵緝第三隊，一月二日夜，在城內府署街大柳家胡同，破獲一秘密共黨機關，搜出油印共黨宣傳品多種，并有油印刷機數部，當場捕獲犯人郭秀山、楊源、

鄧我咸、等三名，聞其羽黨甚多，潛匿河東錦衣衛橋，及特三區大王莊等地，偵緝隊即於三四兩日前往搜捕，維時均已聞風逃匿，此案當破獲之初，當局猶祇認係第三國際有關之左傾份子機關，詎意審訊時，三犯不待詰訊，即照實供述，謂渠輩並非真正共黨，乃係受某國人利用設立偽共黨機關，圖造成共黨恐怖空氣，供某方為藉向冀察壓迫之口實，緣某國所謂擴大防共，使華北成爲特殊地帶，近因陝變求其實現愈亟，除一方支持擴大偽冀東組織向冀察

境內發展其偽勢力外，一方爲直接參加行動藉口起見，嗾使潛居津某租界失意軍閥，政客等，進行各項偽組織，俾爲有事時之呼應，前直魯軍退伍軍人程國瑞，王虎臣，所担任者，爲破壞平漢、津浦、兩鐵路線工作，每一路線佈置偽便衣隊十餘隊每隊三十人，迨時機已至，號令一下，即開始拆毀路軌，炸壞水塔，每實現一破壞實跡，酬金三千元，在工作順利後，各于出事之場，遺留所謂共黨行動痕跡，以爲某方從事要求協力防共證據，另有前直魯軍長方永昌，前直魯旅長邱文凱，前直魯軍天津憲兵司令李英傑等，則担任所謂華北防共聯合宣傳會工作，及募集漢奸，密赴各縣，以宣傳防共爲號召，勸民衆作偽防共團體之組織，而與冀東偽組織擴大防共自治主義應和，俟冀東偽政府發動時，各縣偽防共團體，即起而響應，屬于後一類活動者，除以冀南之刑台，大名，各縣爲中心區外，同時在天津亦有此項秘密工作，據被捕之郭秀山等供述，渠等實係方永昌部屬，担当偽造共黨在津禍亂之證據，藉供某國資爲以冀察作對像之外交工作，至操縱津地前項工作，除方永昌外，另有一某國人名大公園（僞名）居於某租界某街，該人則聽命於關外某軍事機關，其他情形，郭犯等之供述即不復詳矣，市當局既得悉此事內容，春節內防務，已決定加密，調集市郊駐軍一部，入市協防，以杜禍患於未然，並通告冀省府注意，冀省府主席馮治安，本月一日出巡冀南各縣，經過處即檢閱保安團隊與駐軍，便中指示機宜，以防漢奸得逞，另據某重要機關獲悉，關內外某國兩軍部，與偽滿冀東兩組織，決於春節內趁我各機關休候時，乘我不注意，在津召集一秘

密會議，研究華北特殊化，支持冀東偽組織擴大，與漢奸集團合作，向冀察境內拓展偽權力辦法，會議期雖未定，約在二月十二日至十五日之間，故華北局勢，殊多隱憂，目前難爲樂觀也，宋哲元爲外交與冀組織撤消問題，將在津致最後努力，已與日方田代，橋本，相邀，定二月五日下午二時在英界十九號路八十九號進德社會見，續爲談商，欲在春節離津前，使各項懸案，告一段落。（四日）

陰

天津通信：春節期內，此間戒備甚嚴，南市興業，華安，各大街，及日租界與華交界處，均警隊密佈，裝甲汽車，往返不斷梭巡，現在此種警戒情形，仍未解除，每值晚七時後，武裝保安隊即行出動，據當局之意，須上元節後，方可弛嚴，此次警戒，雖爲一般春節中慣例，但性質之嚴重，則迥非尋常，緣春節前，津市警察局偵緝隊，曾破獲城內府署街柳家巷，并河東錦衣街橋僞共產黨機關兩處，得悉某方嗾使前直魯失意軍人方永昌，邱文凱，李英傑諸人，招集舊日部衆，作秘密活動，假造赤色恐怖，俾爲某方進迫華北特殊化口實，當時以方永昌所募僞衆甚多，散匿市內，誠恐搜捕不盡，防範不週，彼輩仍不免狡然思逞，所以一方密飭探警注意偵緝，一方因知僞衆欲在春節內暴動，特嚴密布置，迨潑歷元旦，偵緝隊得有確報，謂方部李士信，（年二十八歲）張寶善，（年三十歲）李華亭，（年四十歲）林朗齋，（年二十九歲）蕭德平，（年三十二歲）等五人爲首，率領暴徒，擬在廢歷元旦之夜，乘萬家燈火爆竹聲喧時，乘汽車由岸北大經路，崑緯路，二馬路，一帶，分頭衝出投擲炸，

謀

，亂放手槍，然後經北大關南市等地，沿途散發赤色恐怖傳單，呼喊口號，俾市內陷於大亂，人心極度恐慌，事畢後，越南市逃入某租界，偵緝總隊長既得確報，遂飭第三隊長喬維明，選派幹練探員，於廢歷元旦拂曉，馳赴梁家嘴子雙街口小土房七號偽衆窩聚處，出其不意，將李士信等五人掩獲，當場搜出印就之偽共產傳單，標語，等荒謬文件極多，并有大型炸彈四枚，經將正犯帶隊羈訊，均照實供出，連日來探警依某供述，正在設法搜索其羽黨，聞加入此種偽共黨工作者，人數約五百餘，散在平、津、保、及北甯、平綏、平漢、津浦、四路線，均伺機圖逞，故各鐵路線得有此間當局密咨，日來皆施行戒備，方永昌本人，頃赴保定石家莊一帶，從事秘密活動，在津一切指揮，則爲其國人大公園，（僞名）并邱文凱主持，前項僞衆，雖經我當局捕獲，渠輩禍亂地方之心，猶未稍泯，十三日，曾集合某租界某街一鮮菓莊內密商，向欲在近期內，有所舉動，因此市當局由近郊調入市內協防之正規軍隊，自十四日起，續有增加，以防意外。（十四日）

走私

津走私益趨猖獗日夜汽車運往各縣

中央社天津五日電：津走私情形，因廢年在邇，又趨猖獗，刻每日夜均有載重汽車及大車由津運往各縣，津海關爲加緊查緝，已增加稽查人員，隨時查緝，四五兩日共查獲私貨十餘車；均予沒收，滄縣歧口稽

查處已撤銷，津海關為預防私貨在該地登岸起見，擬調巡船十餘艘，在歧口海面隨時巡弋，負責查緝。

日輪運私赴青島竟槍擊我巡艦

北平二日電：上月二十九日夜十一時，日輪大國丸，由大連運私貨赴青島，行至青港大公島，我海關巡船，擬予以檢查，日輪不服，開槍，我還擊，誤傷日人浜崎，日認為事件重大，現在青島交涉中。

浪人奸商在津附近走私復趨猖獗

中央社南京廿四日電：財部據報，以廢歷年關前浪人奸商在津附近走私復趨猖獗，聞已令由李型會同李桐華，商同鐵路公路

聯合緝私辦法，以期澈底遏止。

潮汕走私風復熾

汕頭通訊：汕某國人自晚近以來，進口人數日增，據調查所得，已有千五百人，汕市一隅，佔六百人，其餘處內地各縣，亦復不少。至其行動，完全取法於華北閩廈，其計劃除去走私漏稅，以

破壞稅收外，復藉此以深入內地，實行誘惑煽動，組織漢奸團體，當局除嚴行查緝外，復切實注意，漢奸近來已多變更計劃，茲查其內情如下：一、日來居留民會迭行舉行會議，每晚多至十二時許，其內部所議何事，雖未能盡悉，但一般接近某方傳出，謂係討論關於經濟新機關

設立之新計劃。二、邇來如外籍走私商貨物，運入最多，其辦入貨物，多以洋紙，糧食，海味，什物疋頭爲多。其運入貨物，已實行武力包運，且利用漢奸爲之轉運內地，據調查所得，其運入私貨，自一月份起，至現在約二十萬元左右，外籍走私商，爲遮人耳目，於近日與拍賣海關充公貨之某公司勾結，由該公司墊款請其赴港辦貨帶湘，其走私方法，則常輪船抵汕時，由公司方面派員密布海面，如貨起時安抵海岸，則由各員押帶面上，如被海關截獲，即至海面報告，以獲獎賞，而免損失。至被獲之貨又自由買受，其價值較高者，則由某國人出頭交涉，此項計劃，行之已久，已爲潮海關探悉，現正在設法杜絕，最近居留民會會員，已有二百餘人，除老弱者外，近均議定分別担任特別工作，劃分全區爲六區，各就商號之所在地中，選出一人爲組長，餘則爲偵探員報告後，即應轉報高級機關云。

毒 化

侵略者政策底透視 毒氣侵蝕中的上海

上海特約通訊：上海蘊藏着大量的鴉片抽吸者，同時亦匿藏着大量吸食烈性毒品的犯者，所謂烈性毒品，是除開鴉片，包括嗎啡，海洛菌，（即雙醋嗎啡）高根，大麻，愛哥甯，古加，勞但寧及各種色丸等等，其中以嗎啡，海洛菌，高根及各種色丸爲最普遍，鴉片是中國的土產，而那些毒品則幾乎完全是國外的輸入品，可是毒品的輸入，是政府嚴密查禁的，所以那些毒品的入口，都是用各種巧妙密運的方式，上游便是我國毒品輸入三大市場之一，在

華北是天津，華南方面是廣州，華中部份便是上海，所以在華中，華東各省秘密運銷的毒物，差不多都是經過上海，而轉輸入蘇、浙、皖、鄂內地各省，故上海之成爲毒品市場的中心，迨已有必然的趨勢，據海關統計，過去毒品秘密運入中國經破獲的，平均每年最多時達嗎啡一千五百九十磅，高根一千二百六十磅，上海一埠佔其十分之四以上，這是一個很可驚的數目，構成上海毒品市場的活動份子，大概分爲，一、毒品販運者，二、毒品製造者，三、毒品出售者，四、毒品吸食者四種，毒品販運商在上海，除掉普通小規模的以外，另有規模宏大的國際組織，並有廣大週密的國際販賣網，上海也是國際販賣網中主要的一環，上海方面毒品輸入的主要來源，最大量的是高麗和日本，其次是印度和波斯，但毒品的輸入，不限定都是直接由遠的地點運入，也有爲運輸上的便利計，很多是經由歐美各埠轉運而來，國際方面運入的毒品，十分之四是嗎啡等未成的原料，十分之六是色丸，海洛茵，高根等製成品，毒品由國際販毒機關運抵上海後，除一部份即留本埠運銷外，餘即由若干特約關係者，轉運販往內地推銷，這些國際毒販，大致無形中分爲兩幫，一幫是日人和台灣高麗人，這一幫多以台灣高麗籍人出面，而日人多處在幕後和操縱地位，另一幫是包括英、美、法、白俄國籍人，份子很複雜，很多簡直無法知道他們真確的國籍，中國人在兩幫中都有參加，但多屬於幫助和掩護的性質，地位並不重要，在販毒的數量方面，前一幫單位多，而每個單位，每次密販的數量比較少，後一幫則單位少，而每次販運的數量大，這是由於地理上的關係，由

台灣、高麗運毒至上海，距離既近，活動亦較爲便利，所以他們的活動方式，表面是零星，實際上是普遍而深入，後一幫因距離較遠，爲偷運安全及經濟上打算，就不得不在每次偷運的數量上謀增加，由於國際間一部份毒品原料的輸入，所以上海就有製毒機關的設立，在二十四年以前，在華界開北及南市，和第一第二特區，有不少大規模的製毒機關，資本最多有二三十萬元以上的，後因禁政實行，大規模製毒機關，相繼破獲者甚多，所以爲隱避被獲計，類多實行化整爲零，所以迄最近爲止，上海大規模的製毒機關已絕少，特別是華界方面，已漸絕跡，小規模的製毒機關，雖在苛刑制裁之下，但以厚利所在，秘密製造的仍很多，那些製毒機關，類多表面以藥局或其他小商店等爲掩護，以躲避偵探者耳目，以很多是租一間簡陋的衙堂房子的，這些小規模製毒機關所製的毒品，都以色丸爲大宗，色丸在中國出現已有三十年歷史，在上海活躍亦已有二十餘年，色丸的仿單配合成份是以嗎啡，海洛茵，谷社爲主體，再加以糖膠，咖啡精，金雞納霜，砒霜等麻醉毒劑調和混合製成，至於色澤則看所滲的色料而不同，銀色的稱爲銀丸，金色的稱爲金丸，紅色的稱爲紅丸，總稱都是以紅丸命之，在二十年前，上海尙無製紅丸的機關，所有都是由廣州台山方面運來，當時有所謂「上大人」牌，和「老虎仔」牌色丸，美其名爲「槍上戒烟丸」，當時對紅丸的宣傳，謂既可代鴉片，又可適暢大便，其實性質之毒，慘過鴉片十倍，製毒機關製成的紅丸，都以千粒或百粒封裝一瓶，樣子很像紅色補丸，他們對外的論價，普遍亦是以百粒或每千粒計算，從

外國運入和本埠製成的毒物成品，除一小部份係由製毒機關，直接銷售於吸戶外，大部由專門售毒機關推銷，這種售毒機關，因為當局檢查甚嚴，所以沒有一定形式，很多都是以人為單位，和活動的中心，常有本身是個毒品吸食者，同時亦是個毒品的推銷者，以人與人間接的關係，建立了一種售毒的路線和推銷場，這種售毒機關和售者的集中地點，大都是在繁盛地帶附近，而一方面又是貧民集中的場所，以南市方面老北門，九畝地，十六浦西門，曹家渡一帶，閘北方面的臨平路，永興路，恆豐路，北四川路一帶，租界方面的勞勃生路，楊樹浦，華德路，東興橋，八仙橋，西門路，菜市路一帶，都是售毒販主要的出沒地，華界方面，因為自前年來檢查加緊，所以毒犯的活動範圍已縮小，但閘北方面如臨平路虬江路，永興路一帶的售毒機關，多是由韓籍浪人等及某國人等出面經營，所以當局對於搜捕上煞費苦心，常常經過長時期的偵查，而發現一處售毒機關時，立刻就會發生外交上的麻煩，有時雖設法將韓籍或某國人的毒犯送到他們領事館裏去做戒，可是停不了幾天，他們又照樣被釋放了出來，去幹他們的老勾當，致使警政當局感到頭痛和棘手，最近已設法變通辦法，派了若干便衣警察，化裝到某國人或韓人所設的售毒機關門口去巡邏，一見到中國人去購毒的就抓捕，總算作為一種消極的制裁。

上海市有多少吸食烈性毒品的人數，因為無法統計，所以不易獲得精確的數目，但據禁毒機關根據各方面事實的估計，至少當在二萬人以上，即根據市禁煙委員會發表二十四年度

下半年六個月中，所發現的毒犯案，已達一千三百九十六人，其中由淞滬警備司令部處理的計二百七十一人，第二特區法院處理的一千〇〇七人，第二特區法院處理的計一百二十四人，上海吸食烈性毒物的，幾乎都是屬於中下階級以下的貧民，上層的市民吸食者比較少，而吸食毒品者，十分之八九，是過去由吸食鴉片過渡而來，直接就吸烈性毒物的較少，因為烈性毒物價格既較鴉片便宜，攜帶吸食又很便利，而且刺激性猛烈，比鴉片殺隱。諸如每天須抽鴉片一錢的，祇要打一枝或二枝嗎啡針，便可過癮，所以一般過去鴉片烟癮的流落漢，以及一般下層階級的工人，車夫，「癮三」之羣，爲了經濟和時間打算，都自然的流入於吸食烈性毒物一途，吸食者普通以吸食色丸，和海絡茵（即俗謂白麵）的爲最多，其次打嗎啡針的亦不少，嗎啡針還需要用針來注射，紅丸祇要有一件很小的煙槍，把紅丸放在槍頭上，用一根洋火點燃起來就可解決，白麵更爲便當，把白麵攪在香煙頭裏，放在嘴裏隨着煙來的燃燒便可抽吸，既方便又不顯痕跡，在夏天如果跑過南市舊倉街或九畝地，露香園一帶的街堂底或牆壁角裏，很容易看到三三兩兩的「癮三」和拾荒乞丐之流的人物，集聚在一堆，地上舖着一架破氈子，外面用人工的方法把蓆子做成臨時圍牆，他們就在裡面泰然自若的吃食紅丸和白麵，因爲他們吸食毒品技術的純熟與靈活，所以他們常能從容不迫地避去警察們的注意，吸烈性毒品的有些苦力和流民，由於一方面癮的繼續增深，而吸毒的經濟能力的繼續下降，於是亦顧不得飲鳩止渴，就去吸食比普通毒品更烈性的土麻和紅砒，尤其是在冬令，

當北風起時，一般衣衫單薄的有毒癮的遊民，一方面受飢寒壓迫，一方面受毒癮的煎熬，最後都去購食紅砒，以圖急救一時，因為紅砒最富強度刺激性，吃了既可抵禦寒冷，又可殺癮，但到了來年春天，類多毒發而送命，南市老北門長春街一帶，常見路旁倒斃貧民，都是這般吸毒癮爆發或砒毒攻心而死的。當局為澈底肅清毒禍，已頒布命令自二十四年一月起，至二十五年十二月底止，為毒犯的戒戒時期，現限期已過，從今後無論捉到販毒的，售毒的，或是吸毒的，都一律論死，據說上海市淞滬警備司令部已準備五千發子彈來解決甘心犯法的毒犯，這是毒犯的末日了。

奴 化

化

東北奴化教育概況

次：

勸令富人出資興學：偽長春縣當局，自本年日起，遵命日人推進奴化教育之計劃，設立長春縣立小學校維持會，在表面上，由該偽縣公署主辦提倡，查長春縣現在教育情況，計有縣立小學八十校，學生約五千名，私塾二百，學生約四千名，日人為推進其日本文化起見，尙擬進行添設若干縣立小學之必要，又在私塾之教授上，應多添日語課程，且其將來必須改為縣

北平通信：日人對於東北之奴化教育，數年來積極推進，不遺餘力，現值春季開學之始，此乃實行其麻醉政策之絕好機會，茲將吉林省最著之長春永吉兩縣奴化教育概況，分誌如

武 昌

奴

化

立學校，再日人方面決定，本年擬增設八十校，并實施五年縣教育計劃，於五年內設立四百校，惟此計劃與預算大有關係，想其實現，必有相當困難，該僞小學校維持會，藉日人之威勢，擬按各戶之貧富為比率，勒令出資興學，用作今後各地方學校之維持費及事務費云。

檢定塾師推廣私塾：永吉縣僞教育費，分縣款與區款兩種，本年度僞縣款列入預算者五〇五·一〇一元，區款列入預算者為八一·六一六元，總計為一三六·六六七元，惟區校款產，向由各校自理，前年春季，該僞縣署以藉名整頓學款收入起見，曾擬具整頓辦法，將各校學田，所有收入分期繳送僞縣署混合保管支配，實施以來多為其中飽，永吉全縣現有學校共為一〇二處，其中縣校三十七處，區校六十五處，高級初級共為一六七班，就學兒童九·五六八人，內有女生二·〇四五人，至現在停辦之學校，計有四十五校，查其停辦原因，多為不遵守日本麻醉教育方針，又該僞縣署以財力有限，僅於本年春恢復十四處十五班，此外停辦而未恢復者尚有三十處，擬於二年內逐一設法恢復，并設日語速成班，或增加日語課程，惟開學各校，因經費支絀，設備雖形簡陋，獨對日語課程方面，必須認真不苟云，永吉縣現有私塾三百二十八處，多設置於無學校及就學兒童過多之村屯，塾師均經日僞檢定許可，分別指派者，教書科目，除日本經書外，並添固定之國文，修身，算術，自然，孝經等課程，同時並由日人及僞縣署不時派員視察，在教學方面，有無反滿抗日思想，至統計在塾學生共八千人，各塾師多為親日份子，頗得日人之信賴也。

民衆學校僅設兩處：所謂日僞之社會教育，因經費拮据，未能力謀推廣，僅設有民衆教育館一處，除時常講演日僞親善外，並辦理問字問事，閱覽書報等事項，爲沽名釣譽之舉，討好羣衆，至於民衆學校，去歲僅於一三兩學區各添設一處，計共兩班，此外並以學校爲實施社會教育之中心，而推廣其麻醉政策，永吉縣學齡兒童，據去歲秋季日僞調查，共計七〇六四九名，其中已就學者，僅一七・六三二名，就學率約當百分之二五，尙有五三・〇一七名，未能就學，日人以此機會，擬於今後二年內，將前停之學校分別恢復之，完全實施日本教育法，此外擬不再以縣款添設學校，僅就現已存在之私塾，加以詳切之指導與講演，俾其逐漸趨向協和親善之旨，如至相當時期擇優改爲村立學校，以謀奴化教育之普及，至於日本化之社會教育，擬以各校教職員，負責辦理，爲將來推廣之計劃也。

屠 殺

承德同胞被活埋慘劇

中央社南京廿八日電：關係方面息，熱河承德市街南十餘里之莊頭營子，係某方軍用飛機場所在，日前有鄉農二人，行經該地，不知避道，無意中串場而過，而被守兵瞥見，立將二人逮捕，加以窺探軍情之罪，逼令二人各掘土坑，旋即將二人活埋於內。

駐亞義督遇刺時義兵野蠻報復慘殺

路透社倫敦八日電：八日下院議會時，有議員多人，紛紛詢問二月十九日亞京發生企圖暗殺義總督拉齊亞尼案時之情形，外次克蘭波答語中，隱然承認案發後，義當局曾有屠殺行爲，略謂，此事真確詳情殊難得之，惟外相已接有情報，內言當日案發後，亞京即大起紛擾，義兵乃乘機作嚴厲之報復行爲，致亞人死者甚衆，財產亦受絕大損失，惟英人於此案中，無一喪生，工黨議員佛來轉請外次注意，據目擊者聲稱，義兵所施之報復行爲，野蠻不可言狀，實爲剛果慘殺案後的非洲所見最殘暴之舉，此次答稱，據外部所接報告，已有一部分徵實云。

熱河圍場發生日憲兵活埋我同胞慘案

南京七日電關係方面據張垣來電。熱河圍場縣近發生一大慘案。有張登堂等六人竟被某方憲兵施以活埋酷刑。關張係前熱省議員張維城之子，最近爲某方所疑。即加以逮捕，被捕者共有二十餘人。餘六人活埋外。其餘均生死不明。

廣告刊例

普通	封面及底 封裡對面	封面及底 封面裏面	底封面	地位
十元	十五元	二十元	三十元	全頁
五元	七元半	十元	十五元	半頁
二元	三元			四分之一

本刊價目

國外每冊加郵費洋八分	全年十二冊	半年六冊	每月一冊
	預定連郵費洋一元	預定連郵費洋六角	零售每冊洋一角

武昌警察 (第二卷 第二期)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一日出版

編輯者 湖北省會警察局
學術研究會

總發行所 精一書店
漢口特三區
智民里第四十號

印刷者 武昌李榮真印書館
地址：武昌糧道街
電話：四二二五八

